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 依立法院審定數編製 •

中國輸出入銀行編

# 目 次

甲、財務摘要 ..... 1

##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 3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 3  
三、最近 5 年經營趨勢 ..... 4

###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 8  
二、關於經營管理 ..... 10

###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 17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  
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 20  
三、資金之轉投資及其盈虧之估計 ..... 22  
四、增資計畫 ..... 22

###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 22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 23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25

###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 26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 26

三、財務狀況分析 .....	29
四、投資報酬分析 .....	31
五、其他有關說明 .....	36

## 丙、預算主要表

一、損益預計表 .....	39
二、盈虧撥補預計表 .....	46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	47

## 丁、預算明細表

###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一、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50
二、營業外收入明細表 .....	52
三、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53
四、業務費用明細表 .....	54
五、管理費用明細表 .....	64
六、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	70
七、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	72

###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	77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	78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	80
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	82
五、資產報廢明細表 .....	83
六、資金轉投資及其盈虧明細表 .....	84
七、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	86

## 叁、附表

一、利息費用明細表 .....	89
-----------------	----

## 戊、預算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	91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	99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	100
四、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	102
五、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	104
六、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	105
七、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	107
八、各項費用彙計表 .....	110
九、綜合損益預計表（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116
十、現金流量預計表（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117
十一、資產負債預計表（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118

## 己、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	
------------------------------	--

辦理情形報告表 .....	119
---------------	-----



甲 、 財 務 摘 要



中國輸出入銀行  
甲、財務摘要

1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b>經營成績：</b>				
營業總收入	42.65	31.68	10.97	34.63
營業總支出	34.19	24.03	10.16	42.28
淨利(淨損 - )	8.46	7.65	0.81	10.59
<b>盈虧撥補：</b>				
國庫分得官息紅利				
留存事業機關盈餘	8.46	7.65	0.81	10.59
<b>現金流量(1)：</b>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21	0.19	0.02	10.53
增加長期債務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1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0.59			
<b>財務狀況：</b>				
營運資金餘額(2)	-156.64	-193.37	36.73	18.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	4.92	4.97	-0.05	1.01
長期負債餘額	682.58	606.84	75.74	12.48
權益	421.35	390.46	30.89	7.91
附註：(1)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營運資金餘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以下各表百分比及細數之和與本表總數或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 一、業務範圍：

本行係依據「中國輸出入銀行條例」設立的輸出入信用專業銀行，主要任務在於配合政府經貿與金融政策，協助企業拓展對外貿易，以增加國內就業，持續我國經濟發展。業務經營範圍為辦理各項融資與保證業務，以提升企業出口競爭力與促進產業升級，並辦理各項輸出保險業務，協助企業規避因從事出口貿易或海外投資所遭遇之國外信用風險或政治風險，以利其拓展外銷市場。

####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本行願景為「強化貿易金融，協助對外貿易」。為達成本願景，訂定策略目標，包括：

- (一)配合經貿主管機關政策，致力協助我國企業加強出口產品、出口市場及拓銷策略之多元化。
- (二)加強辦理出口貸款及保證業務，廣布新興市場轉融資據點，並協助我國企業前往海外投資，以拓展外銷市場、開發重要資源或增加營運據點，協助拓展貿易。
- (三)因應中美貿易衝突，引導回臺資金實質投資，以促進產業升級，並協助臺商海外布局，建立生產及供應鏈網路。
- (四)加強辦理中長期輸入融資業務，以協助我國企業引進先進設備、技術及輸入重要原物料，促進我國產業升級。
- (五)配合政府政策，加強協助業者取得及完成國內重大公共

工程，以完善我國基礎建設，帶動經濟成長潛能。

(六)推廣輸出保險業務，以協助出口廠商規避貿易風險。

(七)加強國際金融合作，擴大國際市場之參與。

(八)強化風險管理制度，導入 TCFD 架構，落實 ESG 永續金融之精神，以健全經營體質，達成責任金融。

(九)重視環境保護，推行社會公益，善盡社會責任。

### 三、最近 5 年經營趨勢：

(一)產業整體經營環境

1. 國際經濟方面：因國際燃料與大宗商品價格回落，以及全球主要國家貨幣政策趨緊，致全球通貨膨脹放緩。加以中國大陸之防疫政策轉為重新開放，全球經濟衰退機率已大幅降低，但仍面臨俄烏衝突升級、俄羅斯將能源供應武器化、通貨膨脹與升息影響加劇、金融環境緊縮削弱投資成長等不確定風險，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以下簡稱 IMF) 預估 112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趨緩為 2.8%。在美國方面，2023 年因通貨膨脹仍處於高點，在通膨率下降至 2% 前，聯準會恐將再升息，IMF 預估 2023 年美國經濟成長率 1.6%。2023 年初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放緩，係因新冠肺炎病例影響，限制需求成長，惟隨政府投資增加、私人消費回升以及國際旅遊復甦，IMF 預估 2023 年中國大陸經濟成長率為 5.2%。2023 年歐洲經濟成長仍面臨高通膨、升息以及外部環境低迷等阻力，加上俄烏戰爭仍持續對經濟造成不確定性風險，IMF 預估 2023 年

歐元區經濟成長率 0.8%。2023 年東協受全球貨幣緊縮政策、俄烏戰爭、美國及中國大陸經濟趨緩等因素影響，恐對其出口經濟構成壓力，惟受益於中國大陸防疫解禁，觀光業復甦可期，IMF 預估 2023 年東協五國經濟成長率為 4.3%。

2. 國內經濟方面：我國經濟仍面臨外部需求疲軟、升息與高通膨之挑戰，政府將透過擴張性財政政策以執行公共建設，並帶動民間投資。隨防疫管制再鬆綁及跨境旅遊回溫，國人消費可望成長，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我國 112 年經濟成長率為 2.04%，由於我國為小型開放經濟體，受國際經濟景氣影響甚深，仍須密切關注全球經濟在通膨、升息、俄烏戰事僵持等經濟前景之不確定性因素。

## (二) 主要營運項目經營趨勢

### 1. 放款及保證業務

為配合推動政府「新南向政策」、「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中小企業放款及非洲計畫等政策，本行建置完善之融資、保證機制，並運用政府基金，提供優惠授信條件，作為我國出口廠商之金融後盾，以協助廠商拓銷國際市場。

另針對新興市場，持續支援出口廠商所需之金融服務，提供完善之輸出融資機制，強化廠商出口競爭力，以有效協助我國廠商拓展外銷市場。

另為配合政府提振國內企業投資意願，穩定國內經濟發展，除積極參與金融同業之聯貸案件外，亦致力協助廠

商自國外進口精密設備及取得重要能源、原物料等，提供中長期輸入融資；本行轉融資業務提供資金予國內外合作銀行，再由其轉貸當地進口商購買我國廠商出口之產品，以協助拓展出口貿易。

本行為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並開發重要資源及增進國際經濟合作，積極辦理海外投資融資業務，以配合廠商經營國際化之腳步。並配合政府政策辦理海外營建工程貸款及保證，協助國內工程公司爭取承包海外政府工程等採購商機，提高廠商競爭能力，帶動我國工程品質之提升。

此外，本行積極參與國際聯合貸款業務，以增進與國際間之金融同業往來關係，並擴大業務觸角與利基，持續秉持謹慎原則，權衡風險與營收貢獻，擇優適時承做業務，藉以帶動相關業務成長。

本行近年來整體業績均有成長，未來仍將積極拓展業務，協助國內經濟發展與創造就業機會。

## 2. 輸出保險業務

本行配合政府政策，辦理相關政策性專案輸出保險業務，在全球通膨壓力遽升，世界經濟可能步入衰退的情況下，提供各項輸出保險商品，積極協助廠商規避貿易風險，同時開發新興市場商機，布局全球。

本行積極與國際輸出信用機構建立合作關係，在追債、資訊交換、業務經驗交流等方面加強合作機制，除與商業銀行策略聯盟，藉由商業銀行廣大之分支機構，擴大行銷通路外，並與產業界各主要商業同業公協會共同辦理業務座談會，宣導國際貿易之風險管理，推廣輸出保險。此外，因應國際貿易演進，研修業務內容，並持續精進輸出保險網路服務平台，簡化投保申請手續，提高作業效率及服務效能，持續擴增本行輸出保險承保金額。

## 3. 趨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營運 項 目	109 年度決算數		110 年度決算數		111 年度決算數		112 年度預算數		113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放 款 業 務	138,702,597	118.03	141,628,075	102.11	157,287,096	111.06	149,500,000	95.05	166,000,000	111.04
保 證 業 務	26,501,006	108.47	28,069,485	105.92	32,383,409	115.37	28,300,000	87.39	32,500,000	114.84
輸出保險業務	160,474,969	109.34	175,050,656	109.08	210,173,489	120.06	176,000,000	83.74	185,000,000	105.11

說明:1.109 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 108 年度決算數為 100。

2.放款業務包括短、中、長期放款，不包括存放央行及同業。

3.放款業務係指每日平均餘額；保證業務及輸出保險業務係指全年度承作額及承保金額。

## 貳、經營政策

###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 (一)遵照本(113)年度行政院施政方針，本行將落實零基預算檢討；強化公股股權管理，提升事業營運績效；提升金融穩定性與韌性，強化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文化；落實金融業風險管理、資通安全及法令遵循；營造友善的金融文化，精進金融消費者權益保障，發揮金融支持實體產業效能，促進永續發展；滿足全方位金融市場需求，鼓勵金融創新；擴展跨境金融合作，深化國際鏈結。
- (二)遵照本(113)年度國營事業計畫總綱，本行將配合政府推動金融市場與國際接軌，擴大金融業務範疇，開發新種金融商品及推展多元業務；落實風險管理，強化授信風險控管；健全資安管理制度，強化資安防護能量，提升金融交易安全，確保客戶權益；推動數位金融，鼓勵金融科技創新，提供創新金融服務應用，促進普惠金融；配合政府各項政策辦理各種專案貸款，以實際行動支持產業發展，並協助中小企業及六大核心戰略產業資金需求。
- (三)為發揮輸出入專業銀行的功能及執行政府政策，配合行政院推動「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六大核心戰略產業」及「拓銷非洲市場」等經貿政策，逐年增資擴充營運基礎，加強布建轉融資據點，擴大授信範疇及金融支援，帶動產業升級；結合國際區域經濟整合新脈動，多元協助廠商開發新興市場；以輸出保險商品跨業結盟，強化與商銀合作，架構保險與融資「一站式」服務；與經濟部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分別合作辦理強化出口貸款、機器設備輸出貸款、海

外投資融資貸款方案，提供各項政策性貸款，強化我國廠商競爭力，持續出口動能，提振國內經濟景氣；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推動之「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辦理氣候風險財務揭露作業事宜，鑑別氣候變遷風險、情境分析、壓力測試等工作項目。

(四)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發產字第 1091001182 號函委請本行擔任「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推動方案」之執行單位。為推動國家融資保證機制，促進綠能產業之發展並達成能源轉型之政策目標，本行成立「國家融資保證中心」，致力提供融資保證予金融機構，全力協助綠能建設開發商採購國產化設備與服務，積極支援綠能設備供應商與工程服務商提供國產化設備與服務，並提高金融機構支持國內重大公共建設融資計畫意願。透過降低金融機構承擔綠能產業及重大公共建設之專案融資風險，打造我國成為綠能及工程產業輸出之強國。

國家發展委員會依據經濟部、業者及銀行實務上之意見，成立迄今已數次修訂「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推動方案」，該方案推動期程已延長 5 年至 119 年，並新增購電、儲能、本國統包企業為融資保證對象，提高部分項目保證金額及年限，逐步擴大融資保證政策範疇，預計可吸引更多案源及升高民營銀行參與國家融資保證機制之意願。

(五)行政院於 111 年 3 月核定總金額 10 億美元之「中東歐融資基金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委請本行擔任執行單位，中東歐國家在產業發展或科技水平各有專長領

域，與我國具合作互補空間，近年來各項實質經貿往來更趨多元頻繁，潛在效益可觀；且中東歐係臺灣與歐洲雙邊關係發展的重要基礎，本行持續戮力推動本方案，咸信可促進中東歐國家及臺灣雙邊經濟、產業及貿易合作，深化經貿鏈結，且在廠商互利互補的永續基礎上，進一步強化臺灣與歐洲雙邊關係。

##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一)依據上開本行願景及策略目標，謹將本行本（113）年度營業政策臚述如下：

### 1.政策性綜合業務

- (1).積極協助企業開拓及分散外銷市場，加強辦理海外投資融資及出口授信業務，促進出口貿易，創造國內就業機會，並滿足企業金融需求，協助拓展新興市場，發揮核心功能。
- (2).配合政府經貿政策，積極增建國內外轉融資合作銀行，俾利國外進口商透過本行優惠資金貸款購買我國產品，進而協助本國企業擴大出口。
- (3).協助我國服務貿易發展，以支援我國服務產業輸出，強化我國企業拓展服務貿易之優勢及市占率。
- (4).為促進產業升級，主動參與國內聯合授信案件，以協助我國企業進口精密機械設備、重要工業原料及引進國外技術。
- (5).配合政府政策辦理海外營建工程融資及保證，協助國內工程業者爭取承包海外營建工程等採購商

機，提高業者競爭能力，並帶動我國工程品質之提升。

- (6).兼顧風險控管並擇優參與國際金融機構聯貸案件，延伸國際金融觸角，擴大本行業務面向，並藉由積極參與國際金融市場活動，掌握國際金融市場動向，增進國際同業交流。
- (7).運用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經濟部「強化貿易金融貸款方案」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資金，共同推廣各項政策性貸款，強化我國企業擴建海外據點及出口競爭力，持續出口動能，提振國內經濟景氣。
- (8).基於關懷社會、回饋社會之理念，對於社區環境之保護、公益活動及弱勢團體之關懷等提供各項援助，並以「公益活動」及「節能減碳」作為行動方向，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提升企業形象，增進社會大眾對本行之認同。
- (9).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及「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等相關措施，將風險評估作業納入 **ESG** 因子，由現行對授信戶之信用評估面向，擴及至授信戶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內涵，以落實責任金融之精神。
- (10).配合政府政策，推動「中東歐融資基金」方案，促進我國與中東歐國家產業及經貿合作，以協助推動實質合作案件，深化經貿鏈結效益。

## 2.融資及保證業務

- (1).為因應交易實際需求，促進我國機器設備出口，加強辦理出口貸款，提供企業所需之資金，以協助其爭取訂單，拓展海外市場，並協助我國企業拓展間接出口，提供出口供應鏈企業所需短中期之資金及保證。
- (2).加強辦理服務貿易貸款及保證業務，以協助拓展服務貿易，除促進我國服務業融入全球價值鏈及取得國際分工之有利位置外，亦可增加業務廣度及深度，充分發揮本行之政策性功能。
- (3).加強辦理中長期輸入融資業務，以協助我國企業引進精密機器設備及生產技術，促進產業升級，以及協助輸入原物料及能源等重要資源供生產所需，安定物價，促進國內經濟穩定成長。
- (4).配合企業經營國際化之腳步，積極辦理海外投資融資，協助企業拓展海外市場，開發重要資源或增加營運據點。
- (5).協助我國業者承攬海外營建工程，積極辦理海外營建工程融資及保證，以提高其競爭能力，促進國內相關產業發展，爭取外匯收入。
- (6).協助政府推動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建設計畫，積極辦理國內重大公共工程貸款及保證，以促進我國發展經濟。

### 3.輸出保險業務

- (1).配合政府政策暨促進對外貿易，積極辦理新興市場、出口目標國家地區之輸出保險業務，戮力協助企業拓銷海外市場，促進經濟發展。
- (2).持續精進輸出保險各項服務，透過單一窗口提供出口廠商彈性運用融資及輸出保險等一站式服務，協助廠商充足其營運資金暨完成貿易避險規劃，有效提升廠商國際競爭力。
- (3).運用金融科技，拓展網路服務，透過輸出保險網路服務平臺提供客戶便捷的保險服務，同時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持續優化服務平臺，提供更直覺的使用介面，提升客戶使用黏著度。
- (4).強化內部核保措施，積極尋求與國外再保險公司合作，擴大承保及服務能量，提升風險承擔能力。
- (5).適時檢討調整輸出保險承作條件及作業辦法，以簡化手續，提升服務品質及作業效率，加強服務廠商及提升客戶滿意度為目標。
- (6).加強與國內商業銀行之合作推廣輸出保險，運用商業銀行廣大的分支據點，擴大本行行銷通路及輸保產品能見度，包含推廣以金融機構為被保險人之保險商品，以促進輸保業務均衡發展。
- (7).與全球出口信用機構建立業務合作或策略聯盟機制，深化同業交流合作，增進輸出保險相關專業知識及了解最新保險發展趨勢。

(二)謹將業務計畫內容說明如下：

1.放款業務：

- (1).配合政府各項經貿政策，提供相關優惠融資，協助企業順利取得營運資金。
- (2).透過舉辦論壇、研討會及參加展覽等各種管道及洽訪企業，並與機器公會及整廠協會合作，宣導本行出口及海外投資之相關優惠金融措施，協助企業前進國際市場。
- (3).為配合政府提振國內企業投資意願，穩定國內經濟發展，除協助我國企業自國外進口精密設備及取得重要能源、原物料等，提供中長期優惠融資外，並積極參與金融同業之聯合貸款案件以提供中長期輸入融資。
- (4).針對國內工程機構承包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建設及海外營建工程需要，提供中長期融資業務，以提高業者競標能力，爭取承包國內、外工程之機會。
- (5).積極洽訪企業，並依其需求就當前新興海外市場，舉辦相關座談會，以協助企業順利開發多元市場，並同時拓展本行業務。
- (6).積極洽商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及經濟部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提供具競爭力資金，以降低企業融資成本負擔，提高其競爭能力。
- (7).加強與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之合作，以協助國內中小企業在擔保品不足情況下取得信用保證，裨益輸出。
- (8).積極尋求國內外潛在合作對象，擴增全球轉融資據點，並持續與現有轉融資銀行密切聯繫，加強轉融

資業務宣導，協助其熟悉業務及增加轉融資動撥之金額。此外，亦透過我國各駐外單位及海外當地商會協助拓展轉融資業務，以提升我國產品國際競爭力及擴大雙方貿易往來。

- (9).持續追蹤國際金融市場商機，適時參加國際聯貸說明會，與國際知名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除掌握優質國際聯貸案源，另可藉由參與國際聯貸增進國際同業交流進而提高本行於國際金融市場之能見度與知名度。
- (10).因應金融環境自由化與國際化之趨勢，適時檢討作業流程，修正授信類別內容或研擬新授信業務，以配合國內產業結構發展實際所需。
- (11).適時增修各項業務規章，提高本行政策性專業功能，以提升服務品質並促進國內經濟發展。

## 2.保證業務

- (1).配合政府推動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建設計畫，提供業者承攬國內重大公共工程相關保證業務，以提高業者競標能力，爭取承包國內重大公共工程機會。
- (2).提供優惠之保證費率，協助企業出口產品及進口其產銷所需之各項精密機器設備、器材、零組件及原物料等。
- (3).協助業者開發海外營建工程業務，利用本行保證業務爭取承包海外營建工程機會。

### 3.輸出保險業務

- (1).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推廣新興市場、出口目標國家地區之輸出保險業務，同時辦理各項政策性輸出保險專案，以落實政府經貿政策暨促進出口。
- (2).繼續推展各項輸出保險業務，提供出口廠商不同之選擇，同時強化與商業銀行之合作，包含推廣以金融機構為被保險人之保險商品，以促進輸保業務均衡發展。
- (3).配合國際貿易實務，適時檢討修訂現行輸出保險承作條件、作業辦法、承保手續及申請文件，簡化流程暨提升作業效率，以滿足客戶需求。
- (4).透過與各大公協會、會計師事務所及國內外徵信公司的合作，舉辦各項業務座談會及研討會，同時經由刊登廣告等方式及利用商業銀行行銷通路，提升輸出保險能見度，加強推廣國際貿易避險觀念，鼓勵廠商運用輸出保險拓展對外貿易，規避貿易風險。
- (5).持續鼓勵出口廠商建置風險管理組合，如使用買主統保型保單「全球通帳款保險」等，以享受優惠保險費率，均衡買主組合暨降低廠商逆選擇投保，擴大輸出保險業務承作能量。
- (6).辦理國內外徵信服務，提供買主及輸入國家政經訊息，以利出口廠商掌握國際風險情勢，瞄準市場商機。
- (7).加強本行單一窗口服務，同時滿足廠商輸出保險與融資業務之需求，提供出口廠商全方位的風險諮詢服務，注意全球風險地區及產業之變化，適時提醒廠商注意其風險，有效發揮專業銀行功能。

## 叁、業務計畫

### 一、營運計畫：

#### (一) 主要營運項目：

依據前述營業政策，參酌近年來實際營運量及預算目標成長情形，並盱衡當前國內外經濟景氣，預測未來各項業務發展趨勢，擬訂本行本（113）年度營運目標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運項目	預算營運量	平均利（費）率	預算營運值	說明
放款業務	166,000,000	2.08%	3,454,500	放款業務不包括
保證業務	32,500,000	0.21%	68,250	存放央行及同業。
輸出保險業務	185,000,000	0.24%	453,000	

#### (二) 研究發展：

1. 預算金額：本年度研究發展支出編列 2,000 千元，全數為費用支出。

#### 2. 工作目標：

為配合本行研究發展需要，訂購國內外專業性報章雜誌，並支應研究發展相關費用，以供研究參考。

#### (三) 員工訓練：

1. 預算金額：本年度員工訓練支出編列 3,520 千元，全數為費用支出。

#### 2. 工作目標：

(1). 自辦教育訓練以語文班、業務研討及專題演講等方式辦理，預計訓練 2,030 人次；派員參加行外訓練機構舉辦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法規班、綠能產業

金融人才培訓班、金融科技關鍵議題研習班、IFRSs 產業財務報告解析-銀行業、永續金融與風險管理研習班、微型企業的風險管理與實地訪查技巧研習班、法令遵循人員職前(在職)研習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職前(在職)研習班、產險簽署人員等專業課程，預計訓練 600 人次。

(2).為有計畫培育人才、增進專業能力、提升工作效能，各單位同仁依所任業務性質所需知能派訓，與其現行工作結合，以收訓練效果，達成配合經貿政策，協助廠商拓展外銷市場之目標。

#### (四)金融債券發行與償還計畫：

##### 1.發行計畫：

(1).本行為提供中長期信用之專業銀行，發行金融債券募得之資金，係為配合政府政策及促進工業升級，用以加強中長期融資業務之拓展。自 72 年 12 月 27 日發行第一期金融債券以來，迄 112 年 6 月底止，累計發行 25 期，發行金額總計新臺幣 1,408 億元，已償還本金 1,041 億元，發行餘額 367 億元。

(2).為配合未來業務拓展，募集穩定之中長期資金來源，本年度預計發行 65.75 億元，以為挹注。

(3).金融債券發行期限選擇 1 至 7 年之適當期限發行，運用債券資金承做中長期放款；利率採固定利率、浮動利率、零息或其他設計組合方式，於發行當時依市場情況選擇適當方式發行。

(4).發行金融債券所籌得資金除支應新臺幣中長期融資業務外，亦可藉由換匯換利交易轉換為外幣資金，並用以支應外幣中長期融資業務，實為本行重要之中長期資金來源。

## 2.償還計畫

(1).金融債券本息償還方法:

### A.付息方式

- a、每季、半年或一年複利計息，每年付息或配合還本期付息。
- b、每季、半年或一年單利計息，每季、半年或一年付息或配合還本期付息。
- c、其他組合方式計付息。

### B.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或分期清償。

(2).本行發行金融債券募得之資金，係用於支應中長期放款，原則上係以來自中長期放款之還款本息收入支應金融債券債款，惟由於二者之還本付息時間表不盡相合，為能按期償還債券本息，除定期編製資金預算表以掌握資金動態並調度外，於籌編各年度營業預算時亦將妥為規畫預籌。

##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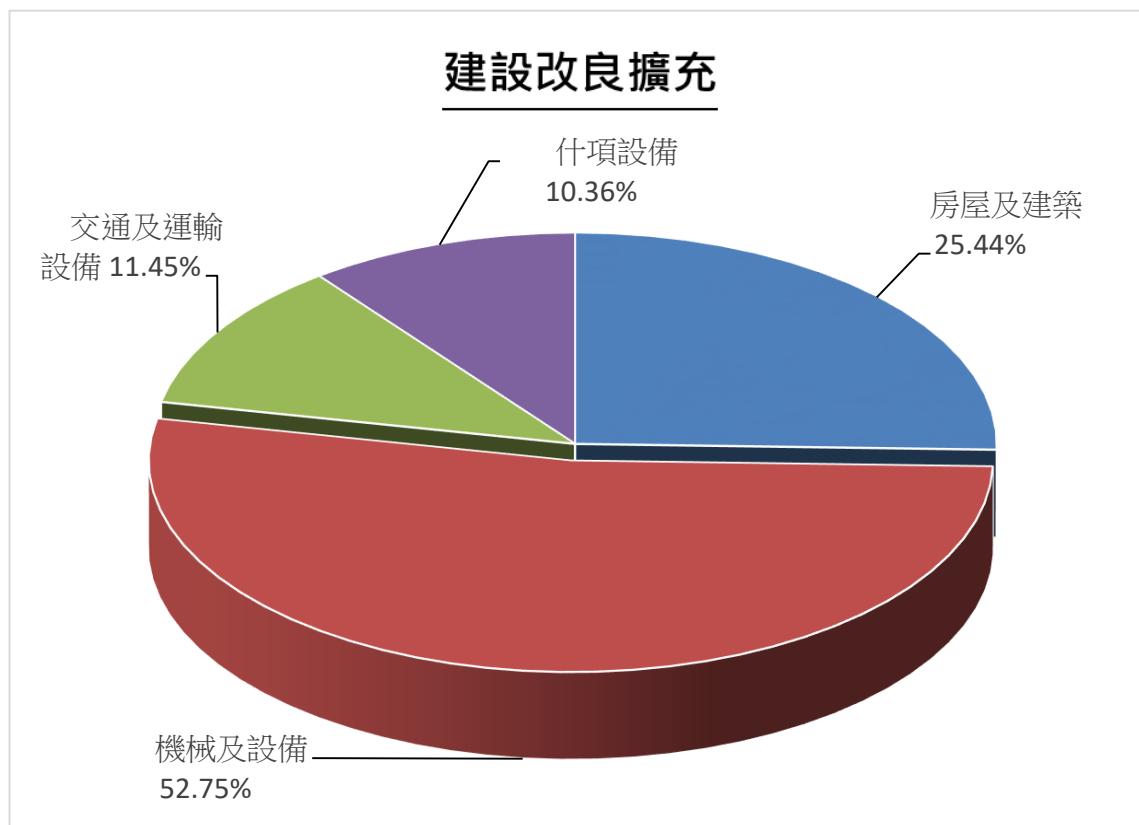
本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預算總額計 21,230 千元，全部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屬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將於年度內完成，所需資金來源，全數由營運資金項下支應，茲扼要說明如下：

- (一)房屋及建築：編列 5,400 千元，係總行防火區劃、分行營業大廳改善及洗手間更新工程等，以維護辦公環境安全所需。
- (二)機械及設備：編列 11,200 千元，係新購及汰換伺服器、網路設備、資安設備及個人電腦等所需。
-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編列 2,430 千元，係將 5 人座公務車汰換為電動車、汰換視訊系統及監錄設備所需。
- (四)什項設備：編列 2,200 千元，係汰換送風機、檔案櫃及冷氣等設備所需。

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詳圖表 1。

圖表1.

## 113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3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3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230	自有資金	21,230
房屋及建築	5,400	營運資金	21,230
機械及設備	11,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30		
什項設備	2,200		
合計	21,230	合計	21,230

### 三、資金之轉投資及其盈虧之估計：

(一)資金轉投資之估計：預計本年度無增加或收回轉投資。

(二)本年度資金轉投資之投資利益計編列 22,356 千元，其內容如下：

- 1.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股比率 3.53%，預計本年度收到現金股利 4,900 千元。
- 2.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股比率 1.24%，預計本年度收到現金股利 15,506 千元。
- 3.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股比率 0.28%，預計本年度收到現金股利 1,950 千元。

### 四、增資計畫：

為強化輸銀融資功能，支援我國拓展海外經貿活動量能之政策任務，行政院 111 年 6 月 20 日核定「中國輸出入銀行強化功能增資新臺幣 100 億元計畫書」，由國庫現金增資新臺幣(下同)85 億元（112 至 115 年度各 20 億元，116 年度 5 億元），其餘增資款本行以 112 至 116 年度盈餘免予繳庫方式籌應。依規畫期程並配合預算之編列，112 年度已獲國庫現金增資 20 億元，113 年度預算續編國庫現金增資 20 億元。

## 肆、預算概要

###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營業收入 4,263,404 千元，營業外收入 2,000 千元，收入合計 4,265,404 千元；預計營業成本 2,446,547 千元，營業費用 828,788 千元，營業外費用 66,868 千元，支出合計 3,342,203 千元；預計稅前淨利 923,201 千元，

扣除所得稅費用 77,661 千元，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45,540 千元，本期淨利 845,540 千元。

最近 5 年淨利，詳圖表 2。

##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本期淨利 845,540 千元，預計全數留存事業機關，其項目如下：

(一) 法定公積：按本期淨利提列 40%，計 338,216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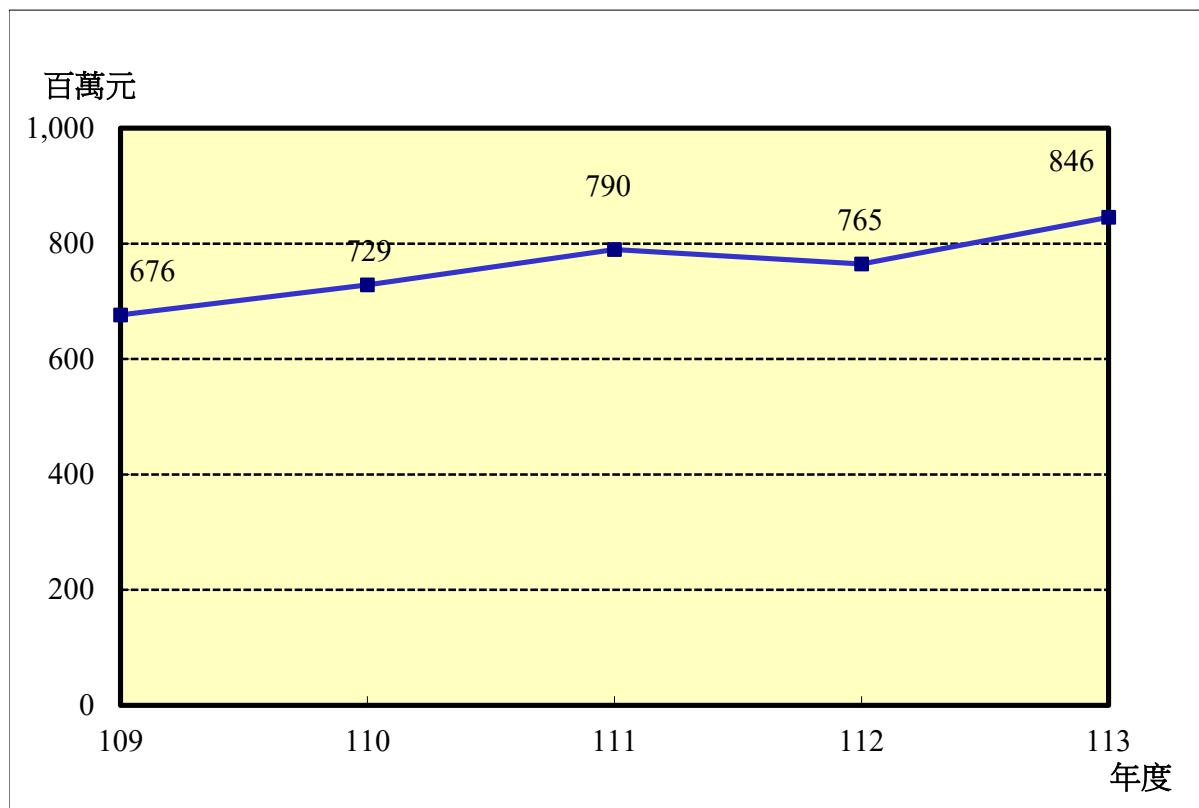
(二) 特別公積：提列 507,324 千元，其明細如下：

1.依行政院 101 年 6 月 8 日院授主基營字第 1010200699 號函提存輸出保險準備 134,179 千元，另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提存特別準備 16,554 千元，合計提列特別公積 150,733 千元。

2.本期淨利 845,540 千元，經以上分配後尚餘 356,591 千元，依行政院 111 年 6 月 20 日院授主基作字第 1110201044 號函，核定免予繳庫，悉數轉列特別公積，以加速本行自有資本之累積。

圖表2.

## 最近5年淨利折線圖



## 最近5年收入與支出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109	110	111	112	113
項目					
<b>收入事項</b>					
營業收入	2,653,411	2,090,572	3,591,622	3,166,179	4,263,404
營業外收入	2,612	4,863	3,733	2,000	2,000
<b>合計</b>	<b>2,656,023</b>	<b>2,095,435</b>	<b>3,595,355</b>	<b>3,168,179</b>	<b>4,265,404</b>
<b>支出事項</b>					
營業成本	1,229,248	633,338	1,987,005	1,505,420	2,446,547
營業費用	583,435	596,916	665,987	756,558	828,788
營業外費用	97,477	71,864	84,895	72,203	66,868
所得稅費用	69,419	64,701	67,717	69,435	77,661
<b>合計</b>	<b>1,979,579</b>	<b>1,366,819</b>	<b>2,805,604</b>	<b>2,403,616</b>	<b>3,419,864</b>
<b>淨利</b>	<b>676,444</b>	<b>728,616</b>	<b>789,751</b>	<b>764,563</b>	<b>845,540</b>

註：109至111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2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33,088 千元。

(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6,407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22,356 千元，係收取股利 22,356 千元；現金流出 118,763 千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97,533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230 千元。

2.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230 千元，均屬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係辦理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包括房屋及建築 5,400 千元，機械及設備 11,200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2,430 千元，什項設備 2,200 千元。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71,305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11,075,641 千元，包括央行及同業融資淨增 1,500,000 千元，增加非流動金融負債 7,575,000 千元，其他負債淨增 641 千元，增加資本 2,000,000 千元；現金流出 3,004,336 千元，包括金融債券淨減 3,000,000 千元，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4,336 千元。

(四) 汇率影響數之現金流出 1,000 千元。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59,190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841,770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900,960 千元減少之數。

##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 (一)收入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 1.金融保險收入：本年度各科目之估列基礎及計算方法，於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內詳為列明。
- 2.營業外收入：係按照本年度預計情況編列。

#### (二)支出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 1.金融保險成本：本年度各科目之估列基礎及計算方法，於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內詳為列明。

#### 2.各項費用：

(1)用人費用：按照行政院頒訂之「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其他有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將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辦理。

(2)其他各項費用：除依照有關規定及「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計算編列外，其餘係根據本年度業務實際需求，並參酌上年度預算及以往年度決算實際支用情形等有關因素，本撙節原則編列。（詳業務費用、管理費用、其他營業費用及營業外費用說明）

###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 (一)營運量增減原因之分析：

本年度營運量之預計，係以上年度預算營運量為基礎，並衡酌當前經濟金融情勢，預測未來各項業務發展趨勢而估列，各項主要業務營運量與上年度預算數比較增減情形如下：

- 1.放款業務：本年度預算目標為新臺幣 166,000,00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9,500,000 千元，增加 16,500,000 千元，約 11.04%，主要係本行積極擴大各項放款業務領域，加強行銷並強化與金融同業合作所致。
- 2.保證業務：本年度預算目標為新臺幣 32,500,00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8,300,000 千元，增加 4,200,000 千元，約 14.84%，主要係參酌近年來實際營運量、預算目標及市場情形估列。
- 3.輸出保險業務：本年度預算目標為新臺幣 185,000,00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6,000,000 千元，增加 9,000,000 千元，約 5.11%，主要係因本行配合經貿政策，積極拓展輸出保險業務，加強客製化「全球通帳款保險」之推廣所致。

## (二)損益各科目增減原因之分析：

- 1.收入部分：

- (1)金融保險收入：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4,263,40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66,179 千元，增加 1,097,225 千元，約 34.65%，主要係因預算放款營運量增加及利率上升，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2)營業外收入：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2,000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 2. 支出部分：

- (1) 金融保險成本：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2,446,54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05,420 千元，增加 941,127 千元，約 62.52%，主要係借入款配合放款業務量增加及利率上升，致利息費用增加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增加，另預計輸保賠款增加，及為健全經營增提備抵呆帳所致。
- (2) 業務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735,89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70,000 千元，增加 65,892 千元，約 9.83%，主要係營業稅、用人費用及專業服務費增加所致。
- (3) 管理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87,37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1,338 千元，增加 6,038 千元，約 7.42%，主要係用人費用增加所致。
- (4) 其他營業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5,52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220 千元，增加 300 千元，約 5.75%。
- (5) 營業外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66,86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2,203 千元，減少 5,335 千元，約 7.39%，主要係優存超額利息減少所致。
- (6) 所得稅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77,66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9,435 千元，增加 8,226 千元，約 11.85%，主要係應稅所得增加所致。

### 3.本期淨利：

經以上收支相抵後，本期淨利編列新臺幣 845,54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64,563 千元，增加 80,977 千元，約 10.59%，主要係放款營運量增加及利率上升，致利息淨收益增加，惟因利率上升，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增加，及增提備抵呆帳，暨營業費用增加，增減互抵所致。

## 三、財務狀況分析：

本年度資產負債狀況預計如下：

### (一)資產之組成：

本年 12 月 31 日預計資產總額 175,703,157 千元，較 112 年底預計數 170,103,232 千元，增加 5,599,925 千元，約 3.29%，主要係因預計本年度終了放款餘額增加所致。上項資產總額，係由下列各項所組成：

- 1.流動資產：8,654,467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4.93%。
- 2.押匯貼現及放款：165,571,691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94.23%。
- 3.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627,345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36%。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491,826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28%。
- 5.使用權、無形及其他資產：357,828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20%。

## (二)負債之狀況：

本年 12 月 31 日預計負債總額 133,567,838 千元，較 112 年底預計數 131,057,578 千元，增加 2,510,260 千元，約 1.92%，主要係因預計本年度終了借入款隨同放款餘額增加所致。上項負債總額，係由下列各項所組成：

1. 流動負債：24,318,317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3.84%。
2. 存款、匯款及金融債券：3,698,488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2.10%。
3. 央行及同業融資：34,028,221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9.37%。
4. 長期負債：68,258,427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38.85%。
5. 其他負債：3,264,385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86%。

## (三)權益之內容：

本年 12 月 31 日預計權益總額 42,135,319 千元，較 112 年底預計數 39,045,654 千元，增加 3,089,665 千元，約 7.91%，主要係因預計本年度國庫現金增資所致。上項權益總額，係由下列各項所組成：

1. 資本：36,000,000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20.49%。
2. 保留盈餘：5,824,499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3.31%。
3. 累積其他綜合損益：310,820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

之 0.18%。

最近 5 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詳附表 3。

#### 四、投資報酬分析：

最近 5 年營業利益率及淨利率，詳圖表 4。

最近 5 年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詳圖表 5。

附表3

## 最近5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

分析項目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經營能力	逾放比率(%)	0.036	0.032	0.047	0.06	0.06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1.40	0.97	1.77	1.61	2.08
	利息以外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	7.28	12.52	6.26	3.39	-3.13
	營業費用占淨收益之比率(%)	37.07	40.72	35.58	43.30	42.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8	0.98	1.14	1.13	1.15
	員工平均收益額(千元)	6,857	6,290	7,725	6,636	7,474
盈利能力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2,928	3,100	3,237	2,885	3,19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2.29	2.40	2.54		
	資產報酬率(%)	0.46	0.48	0.48	0.49	0.49
	權益報酬率(%)	1.96	2.09	2.21	2.05	2.08
	淨收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99	4.62	5.89	5.17	5.50
	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比率(%)	2.35	2.48	2.68	2.45	2.56
成長率	淨利率(%)	42.71	49.29	41.90	43.47	42.69
	資產成長率(%)	5.94	0.33	18.36	3.98	3.29
	獲利成長率(%)	5.65	6.36	8.09	9.62	10.70
資本適足性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千元)	32,999,979	33,009,060	34,440,843		
	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千元)					
	第二類資本淨額(千元)	1,565,200	1,562,611	1,798,925		
	自有資本(千元)	34,565,179	34,571,671	36,239,768		
	風險性資產總額(千元)	116,975,136	116,882,080	135,799,475		
	普通股權益比率(%)	28.21	28.24	25.36		
	第一類資本比率(%)	28.21	28.24	25.36		
	資本適足率(%)	29.55	29.58	26.69		
	槓桿比率(%)	19.81	19.69	17.46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27	0.26	0.28		
	淨值市占率(%)	0.84	0.82	0.86		
	放款市占率(%)	0.46	0.42	0.47		

註1：109至111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2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註2：本表係參照「金融業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規定之財務分析項目辦理。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2)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利息收入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3) 利息以外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 = 利息以外淨收益 / 淨收益。
- (4) 營業費用占淨收益之比率 = 營業費用 / 淨收益。
-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本期淨利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淨利 / 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 資產報酬率 = 本期淨利 / 平均資產總額。
- (3) 權益報酬率 = 本期淨利 / 平均權益淨額。
- (4) 淨收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淨收益 / 實收資本額。
- (5) 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比率 = 稅前淨利 / 實收資本額。
- (6) 淨利率 = 本期淨利 / 淨收益。

3.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淨利 - 前一年度稅前淨利) / 前一年度稅前淨利。

4. 資本適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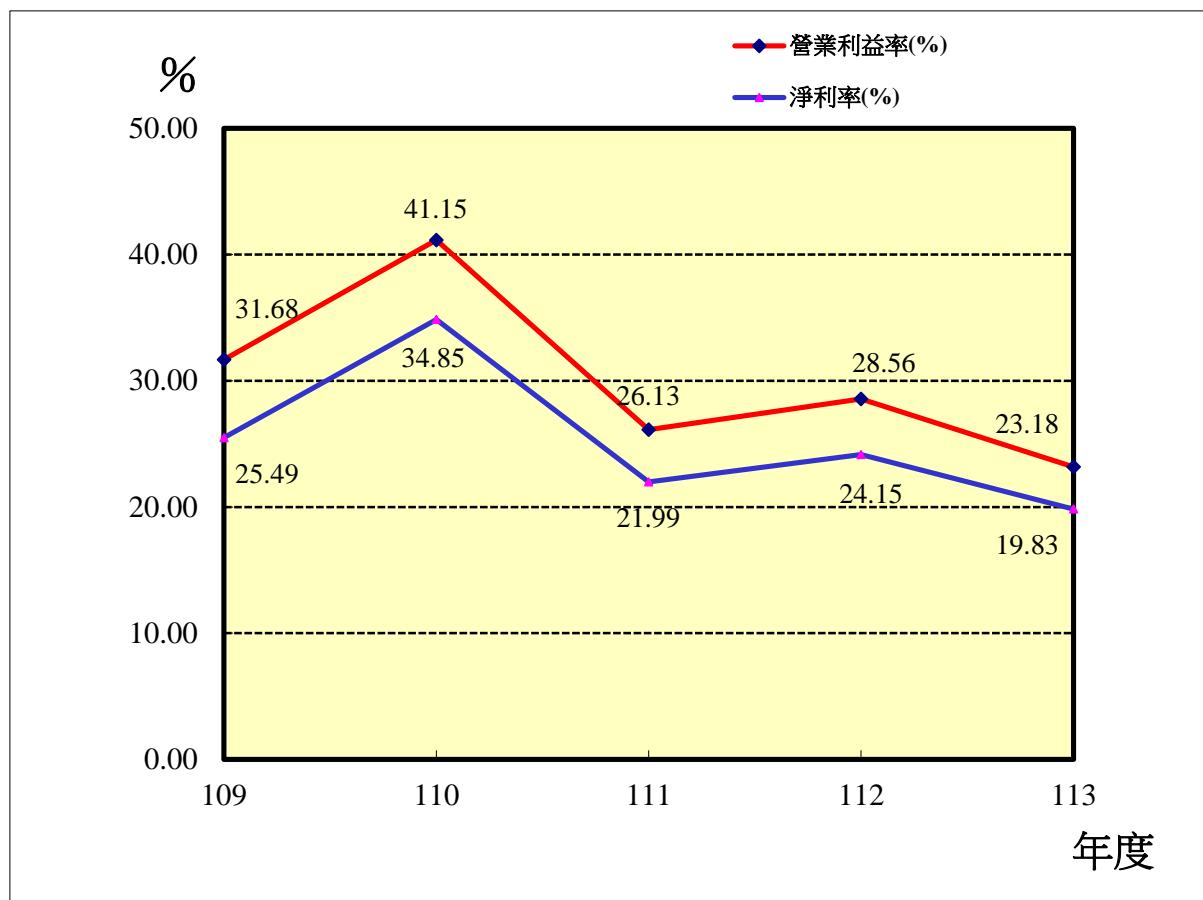
-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第二類資本淨額。
- (2) 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  $\times 12.5$ 。
- (3) 普通股權益比率 =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比率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5.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 (4)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信託投資公司。

圖表4.

## 最近5年營業利益率及淨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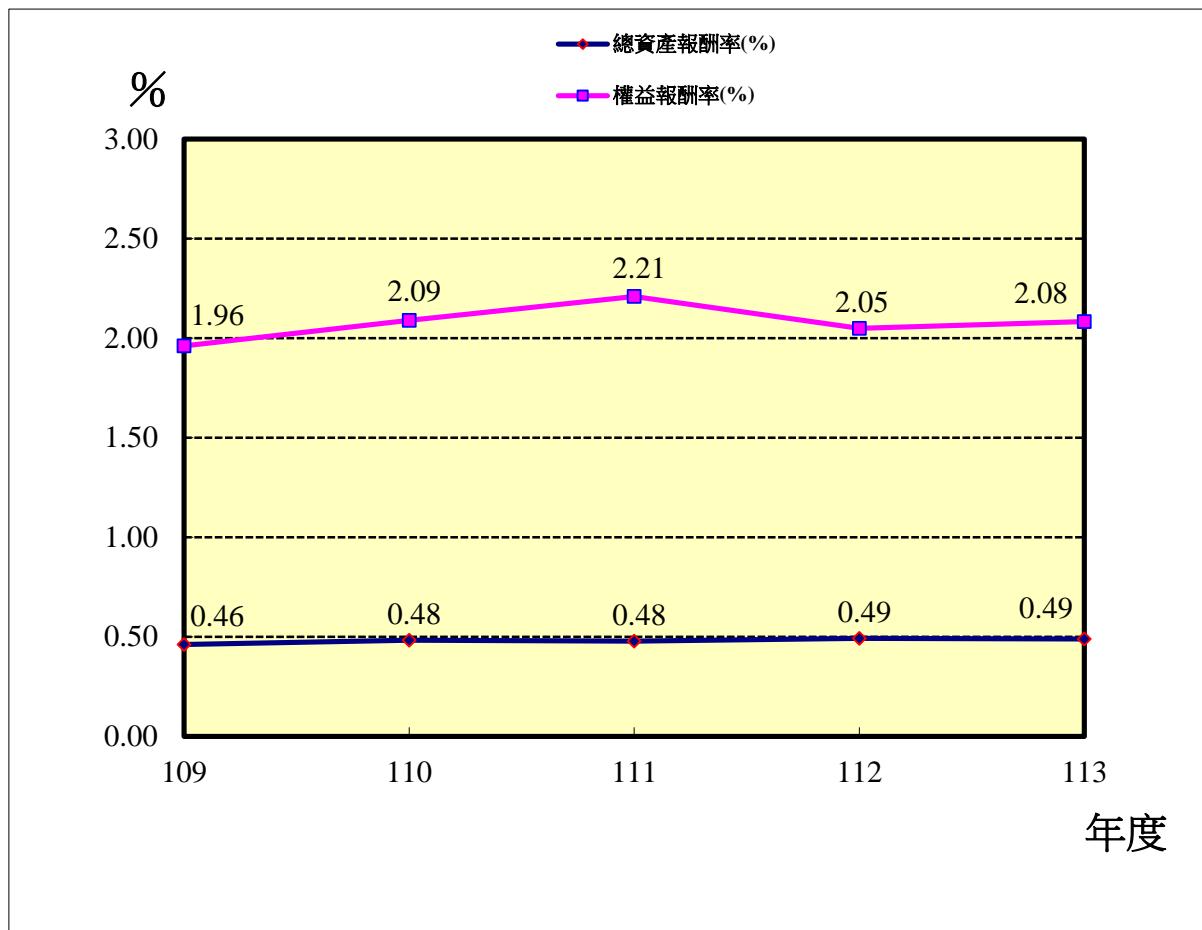


項目	109	110	111	112	113
營業利益率(%)	31.68	41.15	26.13	28.56	23.18
營業利益 營業收入	840,728 2,653,411	860,318 2,090,572	938,630 3,591,622	904,201 3,166,179	988,069 4,263,404
淨利率(%)	25.49	34.85	21.99	24.15	19.83
本期淨利 營業收入	676,444 2,653,411	728,616 2,090,572	789,751 3,591,622	764,563 3,166,179	845,540 4,263,404

註：109至111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2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圖表5.

## 最近5年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9	110	111	112	113
總資產報酬率(%)		0.46	0.48	0.48	0.49	0.49
本期淨利	676,444	728,616	789,751	764,563	845,540	
平均資產總額	146,522,804	151,002,270	165,141,598	155,289,592	172,903,195	
權益報酬率(%)		1.96	2.09	2.21	2.05	2.08
本期淨利	676,444	728,616	789,751	764,563	845,540	
平均權益總額	34,491,754	34,864,987	35,746,732	37,308,577	40,590,487	

註：109至111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2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 五、其他有關說明：

### 經營績效獎金：

#### (一) 本（113）年度預算部分：

1. 考核獎金：係依「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等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 2 個月薪給總額核算，計編列 47,094 千元。

### 2. 繢效獎金：

(1) 本年度預算稅前淨利 923,201 千元，考量以下政策因素影響金額計 49,620 千元後，調整為 972,821 千元：

a. 與經濟部共同辦理強化貿易金融貸款方案，運用推廣貿易基金提供各項政策性出口貸款，該貸款方案利率減 0.5%，及該基金提供較低利資金。本年度預算數原編利息收入減少 25,500 千元(以營運量 5,100,000 千元，該貸款方案利率減 0.5%計算)，利息費用因資金成本小於拆借成本而減少 35,400 千元(以營運量 6,000,000 千元，推廣貿易基金提供利率 0.21%，與新臺幣同業拆放利率 0.80%，成本利差 0.59%計算)，合計增加盈餘 9,900 千元。

b.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為配合推動國家重要經濟政策，加強辦理機器設備輸出融資業務，同時為協助我國廠商辦理海外投資，拓展海外市場，掌握重要資源及增進國際合作，與本行聯合出資辦理機器設備輸出貸款及海外投資融資貸款，各方案分

別由國發基金出資三分之二、二分之一及三分之一，故貸款利率較市場利率分別減少 0.64%、0.48% 及 0.32%，及該基金提供較低利資金。本年度預算數原編利息收入減少 207,360 千元（由國發基金出資三分之二，本行出資三分之一，營運量 27,000,000 千元  $\times$  0.64% 計算；由國發基金出資二分之一，本行出資二分之一，營運量 6,000,000 千元  $\times$  0.48% 計算；由國發基金出資三分之一，本行出資三分之二，營運量 1,800,000 千元  $\times$  0.32% 計算），利息費用因資金成本小於拆借成本而減少 159,840 千元（以營運量 21,600,000 千元，國發基金提供利率 0.06%，與新臺幣同業拆放利率 0.80%，成本利差 0.74% 計算），合計減少盈餘 47,520 千元。

- c. 本行執行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加強輸出保險準備計畫」，執行該計畫將會產生理賠款項及徵信費用，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對該計畫提供輸出保險之理賠款及徵信費補助，惟補助款多寡端視該局決定。該局實際支付補助款與實際該計畫下國貿局應支應理賠款及徵信費之差額即為有利或不利影響金額。本年度預算數原編國貿局應支應理賠款及徵信費差額 10,000 千元及 2,000 千元，隨同減少盈餘 12,000 千元。
- d. 以上政策因素影響增減互抵後，影響金額為 49,620 千元。

(2) 經衡酌經營狀況、用人費負擔情形及調整上開政策因素後之淨利等，在「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所定用人費用限額內，共編列 1.2 個月薪給總額之績效獎金，計 28,256 千元。

3. 本年度經營績效獎金係按預算稅前淨利並考量政策因素等編列，惟實際執行時，其中考核獎金仍視行政院核定考成情形核發；至績效獎金須依決算營業收入與淨利審定結果，以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規定核算發給。

## (二) 111 年度考核及績效獎金核發情形：

本行 111 年度工作考成及決算分別經行政院核定及審計部審定，惟該年度考核及績效獎金之核發作業刻正辦理中，爰改以揭露 110 年度實際發放情形。

110 年度考核獎金發放 2 個月薪給總額，計 36,639 千元，績效獎金發放 2.4 個月薪給總額，計 43,962 千元；每一區間支領人數及金額說明如下：

1. 考核獎金 1.5 個月以下之支領人數計 42 人，金額 2,195 千元；1.5 個月以上之支領人數計 211 人，金額 34,444 千元。
2. 繢效獎金 2 個月以下之支領人數計 39 人，金額 2,553 千元；2~2.5 個月之支領人數計 207 人，金額 40,157 千元；2.5 個月以上之支領人數計 7 人，金額 1,252 千元。

丙、預 算 主 要 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39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名稱	編號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591,622	100.00	營業收入	41	4,263,404	100.00	3,166,179	100.00	1,097,225	34.65
3,591,622	100.00	金融保險收入	4103	4,263,404	100.00	3,166,179	100.00	1,097,225	34.65
2,872,810	79.99	利息收入	410301	3,539,790	83.03	2,481,736	78.38	1,058,054	42.63
482,122	13.42	保費收入	410302	453,000	10.63	435,000	13.74	18,000	4.14
80,066	2.23	再保佣金收入	410303	76,330	1.79	69,600	2.20	6,730	9.67
91,669	2.55	手續費收入	410305	98,928	2.32	95,187	3.01	3,741	3.93
4,684	0.13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10321	73,000	1.71	51,000	1.61	22,000	43.14
34,200	0.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10342			11,300	0.36	-11,300	-100.00
1,453	0.04	外幣兌換利益	410353						
24,617	0.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410356	22,356	0.52	22,356	0.71		
1,987,005	55.32	營業成本	51	2,446,547	57.38	1,505,420	47.55	941,127	62.52
1,987,005	55.32	金融保險成本	5103	2,446,547	57.38	1,505,420	47.55	941,127	62.52
1,106,108	30.80	利息費用	510301	1,497,140	35.12	782,672	24.72	714,468	91.29
176,634	4.92	保險費用	510302	181,200	4.25	175,900	5.56	5,300	3.01
4,450	0.12	佣金費用	510304	5,150	0.12	4,600	0.15	550	11.96
29,983	0.83	手續費用	510305	34,691	0.81	35,109	1.11	-418	-1.19
356,634	9.93	各項提存	510311	223,308	5.24	163,119	5.15	60,189	36.90
8,218	0.23	保險賠款與給付	510321	83,000	1.95	61,000	1.93	22,000	36.07
11,144	0.31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510325	11,758	0.28	7,000	0.22	4,758	67.97
102,124	2.84	提存賠款準備	510327	70,000	1.64	77,000	2.43	-7,000	-9.09
191,710	5.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510343	339,300	7.96	198,020	6.25	141,280	71.35
		外幣兌換損失	510353	1,000	0.02	1,000	0.03		
1,604,617	44.68	營業毛利（毛損）	61	1,816,857	42.62	1,660,759	52.45	156,098	9.40
665,987	18.54	營業費用	52	828,788	19.44	756,558	23.89	72,230	9.55
584,879	16.28	業務費用	5202	735,892	17.26	670,000	21.16	65,892	9.83
584,879	16.28	業務費用	520201	735,892	17.26	670,000	21.16	65,892	9.83
76,595	2.13	管理費用	5203	87,376	2.05	81,338	2.57	6,038	7.42
76,595	2.13	管理費用	520301	87,376	2.05	81,338	2.57	6,038	7.42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 益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名稱	編號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513	0.13	其他營業費用	5298	5,520	0.13	5,220	0.16	300	5.75
1,631	0.05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2,000	0.05	2,000	0.06		
2,883	0.08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3,520	0.08	3,220	0.10	300	9.32
938,630	26.13	營業利益（損失）	62	988,069	23.18	904,201	28.56	83,868	9.28
3,733	0.10	營業外收入	49	2,000	0.05	2,000	0.06		
3,733	0.10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2,000	0.05	2,000	0.06		
3,733	0.10	什項收入	499898	2,000	0.05	2,000	0.06		
84,895	2.36	營業外費用	59	66,868	1.57	72,203	2.28	-5,335	-7.39
84,895	2.36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66,868	1.57	72,203	2.28	-5,335	-7.39
80,075	2.23	優存超額利息	599807	61,517	1.44	67,193	2.12	-5,676	-8.45
129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25		25			
4,691	0.13	什項費用	599898	5,326	0.12	4,985	0.16	341	6.84
-81,162	-2.26	營業外利益（損失）	63	-64,868	-1.52	-70,203	-2.22	5,335	-7.60
857,468	23.87	稅前淨利（淨損）	64	923,201	21.65	833,998	26.34	89,203	10.70
67,716	1.89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	77,661	1.82	69,435	2.19	8,226	11.85
789,751	21.9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66	845,540	19.83	764,563	24.15	80,977	10.59
789,751	21.99	本期淨利（淨損）	68	845,540	19.83	764,563	24.15	80,977	10.59

註：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2.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損益說明：

(一)營業收入：

- 1.利息收入：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2.保費收入：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3.再保佣金收入：係按保險費  $\times$  佣金率計算而得。
- 4.手續費收入：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5.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係按保險賠款與給付  $\times$  攤賠率計算，以及推貿基金支應之理賠款補助。
- 6.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7.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營業成本：

- 1.利息費用：參見第 89 頁「利息費用明細表」。
- 2.保險費用：係支付再保險公司之各項保險費。
- 3.佣金費用：係支付保險經紀人之費用。
- 4.手續費用：參見第 53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5.各項提存：主要預計本年度放款、應收款項、催收款項及應收保證款項之餘額，按授信戶之信用，依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預計可能收回程度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計 223,308 千元。
- 6.保險賠款與給付：係本年度預計發生之保險賠款。
- 7.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依本年度預計提列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額編列。
- 8.提存賠款準備：依本年度預計提列之賠款準備金額編列。
- 9.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參見第 53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10.外幣兌換損失：參見第 53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三)營業費用：

- 1.業務費用：參見第 54 頁「業務費用明細表」。
- 2.管理費用：參見第 64 頁「管理費用明細表」。
- 3.研究發展費用：參見第 70 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 4.員工訓練費用：參見第 70 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四)營業外收入：參見第 52 頁「營業外收入明細表」。

(五)營業外費用：參見第 72 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六)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 1.本年度營業收入(不含輸出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再保佣金收入、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為 3,661,074 千元。輸出保險業務手續費收入為 28,000 千元。全行稅前淨利為 923,201 千元。
- 2.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 B U)營業收入 2,083,952 千元，免稅盈餘為 534,179 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3. 輸出保險業務免稅盈餘：

(1).依財政部(68)台財稅第 37537 號函規定，本行辦理輸出保險業務，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2).淨收益部分：依財政部(74)台財融字第 22688 號函原則，及財政部 101 年 5 月 21 日台財會字第 10100579560 號與行政院 101 年 6 月 8 日院授主基營字第 1010200699 號函，係保費收入 + 再保佣金收入 +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保險費用 - 佣金費用 - 保險賠款與給付 -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 提存賠款準備，本年度為 251,222 千元。

(3).手續費收入部分

$$= (\text{稅前淨利} - \text{輸出保險業務淨收益} - \text{OBU 盈餘})$$

$$\times \left( \frac{\text{輸出保險業務手續費收入}}{\text{營業收入} - \text{OBU 營業收入}} \right)$$

$$= (923,201 \text{ 千元} - 251,222 \text{ 千元} - 534,179 \text{ 千元})$$

$$\times \left( \frac{28,000 \text{ 千元}}{3,661,074 \text{ 千元} - 2,083,952 \text{ 千元}} \right)$$

$$= 2,446 \text{ 千元}.$$

(4).以上計 253,668 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4. 繳納所得稅費用

(1). 淨利部分（營利事業基本稅額）

$$\begin{aligned}
 &= [( \text{稅前淨利} - \text{輸出保險業務之免稅盈餘} - \text{長期} \\
 &\quad \text{股權投資利益} ) \times \text{營利事業基本稅額稅率}] \\
 &= [( 923,201 \text{ 千元} - 253,668 \text{ 千元} - 22,356 \text{ 千元} ) \times \\
 &\quad 0.12] \\
 &= 77,661 \text{ 千元}
 \end{aligned}$$

(2). 未分配盈餘部分

本行係百分之百由中央政府投資之國營事業，依財政部 91.10.30 台財稅字第 0910456521 號釋令，免依所得稅法計算未分配盈餘申報。

二、其他綜合損益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3,11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2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益		
-2,292	相關所得稅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22,36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44,125	588,750
	相關所得稅		
1,150,48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4,125	588,750

註：上開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係指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

中國輸出入銀行  
盈虧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盈餘之部	81	<b>845,540</b>	一、法定公積：依本行條例規定為營業所得 純利之40%
本期淨利	8101	845,540	= 本期淨利 x 40 %
合 計		<b>845,540</b>	= 845,540千元 x 40 %
分配之部	82	<b>845,540</b>	= 338,216千元
留存事業機關者	8207	<b>845,540</b>	二、特別公積：
法定公積	820703	338,216	1. 依行政院101年6月8日院授主基營字第1010200699號函提存輸出保險準備
特別公積	820704	507,324	134,179千元，另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提存特別準備
合 計		<b>845,540</b>	16,554千元，合計提列特別公積 150,733千元。
			2. 本期淨利845,540千元，經以上分配後尚 餘356,591千元，依行政院111年6月20日 院授主基作字第1110201044號函，核定 免予繳庫，悉數轉列特別公積，以加速 本行自有資本之累積。

中國輸出入銀行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47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名稱	編號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90</b>	<b>-8,033,088</b>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一）	9001	923,201	
稅前淨利（淨損一）	9003	923,201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4	-1,763,406	利息收入3,539,790千元 股利收入22,356千元 利息費用1,497,140千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息費用301,60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淨利（淨損一）	9005	-840,205	
調整項目	9006	-8,806,011	預期信用損益及評價損益185,808千元 提存各項準備106,620千元 折舊及減損31,093千元 攤銷48,068千元 外幣兌換損失1,000千元 處理資產損失25千元 押匯貼現及放款淨增5,496,206千元 流動資產淨增1,379千元 存匯款淨減3,668,200千元 流動負債淨減12,84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一）	9007	-9,646,216	
收取利息	9008	3,480,240	
支付利息	9010	-1,797,677	
退還（支付）所得稅	9012	-69,435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b>	<b>91</b>	<b>-8,033,088</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92</b>	<b>-96,407</b>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淨增一）	9209	-97,533	增加電腦軟體97,203千元 增加暫付及待結轉帳項330千元
收取股利	9211	22,35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16	-21,230	詳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b>	<b>93</b>	<b>-96,407</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94</b>	<b>8,071,305</b>	
金融債券淨增（淨減一）	9403	-3,000,000	減少應付金融債券3,000,000千元。
央行及同業融資淨增（淨減一）	9404	1,500,000	增加央行其他融資1,500,000千元
增加非流動金融負債	9406	7,575,000	增加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債券6,575,000千元 增加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及經濟部推廣貿易基金撥入支應放款數1,000,000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称	編 號		
其他負債淨增（淨減一）	9407	641	係什項負債淨增之數 增加撥入輸保基金—經濟部推廣貿易基金 補助款100,000千元 減少前項撥入輸保基金100,000千元， 預計運用於推展各項輸出保險業務
增加資本、公積及填補虧損	9408	2,000,000	現金增資2,000,000千元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9415	-4,336	係租賃負債支付數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95	8,071,305	
匯率影響數	96	-1,000	係已實現淨兌換損益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一）	97	-59,190	減少現金100千元 減少存放銀行同業159,120千元 增加存放央行30千元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100,000千元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7,900,9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7,841,770	

- 註：1.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 本表「調整項目」欄所列，包括提列預期信用損益及評價損益、提存各項準備、折舊及減損、攤銷、沖轉遞延負債、外幣兌換損失（利益）、處理資產損失（利益）、債務整理損失（利益）、其他、存放銀行同業淨減（淨增）、存放央行淨減（淨增）、流動金融資產淨減（淨增）、押匯貼現及放款淨減（淨增）、流動資產淨減（淨增）、流動金融負債淨增（淨減）、存匯款淨增（淨減）及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包括：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4,086千元。

丁、預算明細表



#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中國 輸  
金融 保 險  
中華民國

科 目 及 營 運 項 目		新 臺 幣 部 分		
名 称	編 號	營 運 量	加權平均 利(費)率 %	營 運 值
利息收入	410301	113,939,000	1.24	1,413,923
存放息		150,000	0.25	375
拆同息		100,000	0.50	500
什項息				
有價證券息		7,500,000	0.70	52,500
短放息		43,143,000	1.18	510,972
中放息		57,836,000	1.31	760,485
長放息		5,210,000	1.71	89,091
保費收入	410302	185,000,000	0.24	453,000
再保佣金收入	410303			76,330
手續費收入	410305			98,928
外匯手續費收入				326
徵信託辦手續費收入				28,000
代辦放款手續費收入				332
聯貸手續費收入				40
什項手續費收入				1,980
保證費收入		32,500,000	0.21	68,250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10321			73,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410356			22,356
股利收入				22,356
合 计				2,137,537

出 入 銀 行  
收 入 明 細 表

51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營業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編號	新臺幣部分	外幣部分			合計
			幣名	原幣金額	折合率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2,000				2,000
什項收入	499898	2,000				2,000
合計		2,000				2,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金 融 保 險 成 本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53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称	編 號	合計	固 定	變 動
1,106,108	782,672	利息費用	510301	1,497,140		1,497,140
176,634	175,900	保險費用	510302	181,200		181,200
4,450	4,600	佣金費用	510304	5,150		5,150
29,983	35,109	手續費用	510305	34,691		34,691
856	659	匯費		811		811
25,551	32,000	徵信託辦費		30,000		30,000
3,021	1,590	什項手續費		3,020		3,020
394	560	銀行轉介手續費支出		560		560
161	300	交易仲介商費用		300		300
356,634	163,119	各項提存	510311	223,308		223,308
329,968	150,119	提存備抵呆帳		185,808		185,808
26,666	13,000	提存保證責任準備		37,500		37,500
8,218	61,0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510321	83,000		83,000
11,144	7,000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510325	11,758		11,758
102,124	77,000	提存賠款準備	510327	70,000		70,000
191,710	198,0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損失	510343	339,300		339,300
7,512		評價損失				
20,109		處分損失		37,700		37,700
164,090	198,020	利息費用		301,600		301,600
	1,000	外幣兌換損失	510353	1,000		1,000
1,987,005	1,505,420	合 計		2,446,547		2,446,547

註：利息費用明細詳 89 頁『利息費用明細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称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329,968	367,151	用人費用	5202011	386,928	333,787	53,141
195,469	225,497	正式員額薪資	52020111	238,453	238,453	
17,921	21,147	加班費	52020113	22,916		22,916
1,806	5,658	津貼	52020114	4,664	4,664	
72,428	60,113	獎金	52020115	63,587	39,742	23,845
22,232	27,789	退休及卹償金	52020116	28,606	28,606	
20,109	26,944	福利費	52020118	28,699	22,319	6,380
3	3	提繳費	52020119	3	3	
115,812	146,510	服務費用	5202012	159,388	110,194	49,194
2,475	3,119	水電費	52020121	3,136	3,136	
7,960	11,013	郵電費	52020122	9,351	9,351	
4,185	11,086	旅運費	52020123	10,972	9,057	1,915
673	1,00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020124	700	180	520
6,038	6,161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20125	7,112	7,112	
504	837	保險費	52020126	920	920	
9,063	10,602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20127	11,325	11,325	
64,138	80,608	專業服務費	52020128	92,693	69,113	23,580
4,292	4,322	公關慰勞費	52020129	4,322		4,322
16,484	17,757	推展費	5202012B	18,857		18,857
6,463	8,597	材料及用品費	5202013	8,687	3,864	4,823
244	762	使用材料費	52020131	752	752	
6,219	7,835	用品消耗	52020132	7,935	3,112	4,823
7,396	8,249	租金與利息	5202014	8,221	6,851	1,370
2,929	1,000	房租	52020142	1,000	1,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55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称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2,996	4,469	機器租金	52020143	4,341	4,341	
396	1,8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20144	1,370		1,370
1,075	970	什項設備租金	52020145	1,510	1,510	
<b>50,230</b>	<b>65,675</b>	<b>折舊及攤銷</b>	<b>5202015</b>	<b>75,373</b>	<b>75,373</b>	
6,306	6,609	房屋折舊	52020152	6,671	6,671	
7,847	11,406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20153	10,659	10,659	
652	1,023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20154	1,465	1,465	
2,385	3,573	什項設備折舊	52020155	3,644	3,644	
1,781	5,290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改良折舊	52020156	4,866	4,866	
31,259	37,774	攤銷	52020158	48,068	48,068	
<b>66,992</b>	<b>64,013</b>	<b>稅捐與規費</b>	<b>5202016</b>	<b>87,611</b>	<b>4,948</b>	<b>82,663</b>
1,013	1,093	土地稅	52020162	1,093	1,093	
802	1,312	房屋稅	52020164	1,192	1,192	
63,496	59,130	消費與行為稅	52020165	82,751	88	82,663
1,681	2,478	規費	52020167	2,575	2,575	
<b>8,018</b>	<b>9,805</b>	<b>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b>	<b>5202017</b>	<b>9,684</b>	<b>9,684</b>	
3,047	4,449	會費	52020171	4,365	4,365	
1,607	2,000	補助及捐助	52020172	2,000	2,000	
3,364	3,356	分攤	52020173	3,319	3,319	
<b>584,879</b>	<b>670,000</b>	<b>合 計</b>		<b>735,892</b>	<b>544,701</b>	<b>191,191</b>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用人費用：

(一)正式員額薪資：依「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等有關規定，按預計員額參酌現行待遇標準編列，計 238,453 千元，包括：

- 1.職員薪金：225,716 千元。
- 2.工員工資： 12,737 千元。

(二)加班費：按業務需要覈實編列，計 22,916 千元，包括：

- 1.延長工時加班費： 7,322 千元。
- 2.未休假加班費： 15,594 千元。

(三)津貼：按業務需要覈實編列，計 4,664 千元，包括：

- 1.房租水電津貼：係派駐國外人員房租補助費，計 2,272 千元。
- 2.其他津貼：係派駐國外人員生活補助費及眷屬補助，計 2,392 千元。

(四)獎 金：計編列 63,587 千元，包括：

- 1.績效獎金：經衡酌經營狀況、用人費負擔情形及調整政策因素後之預算稅前淨利等，在「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有關規定核算之預算用人費用限額內，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列 1.2 個月薪給總額，計 23,845 千元；至其核發，將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決算營業收入與淨利審定結果，以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規定覈實辦理。

2. 考核獎金：係依「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 2 個月薪給總額核算，計編列 39,742 千元；至其核發，將於決算時，視行政院核定考成結果核發。

(五)退休及卹償金：係參照退休金精算評估報告中之職員提撥率 11.09% 及工員提撥率 2.66% 提列，計 28,606 千元，包括：

1.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27,229 千元。
2. 工員退休及離職金： 377 千元。
3. 卹償金： 依「公教人員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發給辦法」編列，計 1,000 千元。

(六)福利費：計編列 28,699 千元，包括：

1. 分擔員工保險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及勞工保險條例規定編列，國外則依當地法令規定編列，計 17,219 千元。
2. 傷病醫藥費：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本行健康管理計畫所定，編列員工健康檢查費，計 495 千

##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元。

3. 提撥福利金：依職工福利金條例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職工福利金之預算編列原則規定，按營業收入(其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係以扣除評價後之利益淨額計)0.15%編列，計 6,380 千元。
4. 體育活動費：依營業基金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每人每年 600 元編列，計 138 千元。
5. 其他福利費：係駐外人員補助費，依規定覈實編列，計 4,467 千元。

(七) 提 繳 費：依勞動基準法第 28 條規定，提繳積欠工資墊償費用，按國內工員工資萬分之 2.5 編列，計 3 千元。

### 二、服務費用：

- (一) 水 電 費：包括工作場所電費、工作場所水費及煤氣費，均參酌以前年度實際支用情形，並衡量未來業務需要及落實節能減碳政策覈實編列。
- (二) 郵 電 費：包括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均參酌以前年度實際支用情形，並衡量未來業務需要覈實編列。
- (三) 旅 運 費：包括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其中中國外旅費係派員赴國外參加國際會議、推廣業務、業務洽談及研究等出國計畫計 4,585 千元，暨依規定編列駐外人員赴任或返國述職相關費用及代表人辦事處人員拓展業務所需旅費，計 2,268 千元；另大陸地區旅費則係派員赴大陸參加會議、業務洽談及授信後追蹤等出國計畫計 525 千元。

(四)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 1.印刷及裝訂費：配合業務成長印製各種宣傳資料、業務要覽等所需費用覈實編列。
- 2.公告費：係辦理營業決算登報公告所需費用。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為配合辦公室天花板、廁所、木櫃、辦公桌椅、機電設備、電氣空調、電腦設備、事務機器以及車輛等之維修及保固費用。

(六)保險費：係一般房屋保險費、機械及設備保險費、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什項設備保險費及責任保險費等。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主要係公務車駕駛、辦公場所清潔、廚師及一般庶務勞務承攬之外包費。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八)專業服務費：

1. 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主要係委託會計師辦理防制洗錢打擊資恐機制專案查核、輸保業務精算服務費及會計師諮詢費用等所需經費，計 2,310 千元。
2. 法律事務費：主要係因應突發性之法律訴訟案件及跨國公司追債法律費用，計 5,150 千元。
3. 講課鐘點及稿費：主要係辦理講習訓練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計 555 千元。
4. 委託調查研究費：主要係為辦理授信、保險業務需要，委託專業徵信機構作徵信調查、評估分析、支付產經及商情資料庫、金融聯合徵信中心電腦查詢、專線使用及辦理信用評等所需費用，暨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編列「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輔導顧問費，計 19,460 千元。
5. 教育訓練費：主要係委託辦理員工考選及補助員工證照費用，計 1,895 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6.電腦軟體服務費：配合業務發展及資訊安全所需，編列授信、輸出保險、資訊安全等應用系統及軟體維護經費，及套裝軟體授權使用費等，計 59,396 千元。

7.保警及保全費用：主要係保全工作委外經費逐年隨同基本工資調漲所需，計 3,927 千元。

(九)公關慰勞費：主要係為配合金融自由化、國際化後之競爭日漸激烈，須加強與客戶往來關係積極拓展業務，及對員工之慰勞、餽贈等費用，本撙節原則覈實編列。

(十)推展費：本行由於分支機構有限，目前在國內僅設立高雄、台中、新竹與台南 4 家分行，因此營業促銷網路較一般商業銀行為少，為使廠商了解本行各項專業功能及動態，進而善加利用，實有必要主動邀集與本行業務有關之政府機構、貿易團體及廠商單獨或聯合辦理業務研討會、說明會或座談會，俾對廠商提供相關之金融諮詢服務；為辦理上列活動所需之行外專家學者演講鐘點費、場地租用費、講義資料費、廠商聯誼費、誤餐費，及為積極推展本行各項業務之廣告、紀念品贈送等所需費用覈實編列。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一)使用材料費：係依車輛數量及規定之用油標準，並落實節能減碳政策，編列燃料費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二)用品消耗：

1. 服裝：為提升本行企業形象，統一製發供員工工作時穿著之服裝費，按預算員額計編列 1,840 千元。

2. 辦公(事務)用品等費用，係配合業務及電腦作業所需，編列辦公用品、報章雜誌及其他用品消耗等。

四、租 金：

(一) 房 租：係為推廣業務於行外租用場地舉行研討會及臨時租用異地辦公場所所需費用覈實編列。

(二) 機器租金：主要係編列租用路孚特金融資訊工作站及異地備援設備存放之機櫃空間及相關設施（如空調、不斷電系統及消防等）。

(三)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主要係代表人辦事處租用公務車輛，及為推展業務所需之車租。

(四) 什項設備租金：主要係配合業務拓展，按租用事務機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等所需覈實編列。

五、折舊與攤銷：各項折舊係依資產使用狀況，按平均法估列；攤銷係電腦軟體攤銷。

六、稅捐與規費：

(一)依現行稅法及相關規定編列地價稅、房屋稅及規費等。

(二)營業稅及印花稅：按扣除免稅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業務收入、輸出保險業務收入之營業收入估列。

七、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參見第 107 頁「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 理 費 用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称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64,302	66,015	用人費用	5203011	71,731	60,820	10,911
39,091	41,158	正式員額薪資	52030111	44,822	44,822	
5,029	5,874	加班費	52030113	6,500		6,500
60	120	津貼	52030114	120	120	
13,517	10,805	獎金	52030115	11,763	7,352	4,411
4,143	5,090	退休及卹償金	52030116	5,343	5,343	
2,461	2,967	福利費	52030118	3,182	3,182	
1	1	提繳費	52030119	1	1	
7,053	7,926	服務費用	5203012	8,172	7,572	600
503	593	水電費	52030121	593	593	
1,210	1,299	郵電費	52030122	1,299	1,299	
120	227	旅運費	52030123	228	228	
228	22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030124	256	256	
1,554	1,831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30125	1,817	1,817	
67	173	保險費	52030126	173	173	
2,771	2,982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30127	3,206	3,206	
599	600	公關慰勞費	52030129	600		600
1,389	1,871	材料及用品費	5203013	1,864	1,864	
85	260	使用材料費	52030131	152	152	
1,304	1,611	用品消耗	52030132	1,712	1,712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 理 費 用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65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称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313	961	租金與利息	5203014	966	936	30
		機器租金	52030143	489	48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30144	30		30
313	280	什項設備租金	52030145	447	447	
2,923	3,710	折舊及攤銷	5203015	3,788	3,788	
1,213	1,244	房屋折舊	52030152	1,288	1,288	
981	1,410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30153	1,341	1,341	
105	144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30154	239	239	
625	912	什項設備折舊	52030155	920	920	
614	815	稅捐與規費	5203016	815	815	
240	250	土地稅	52030162	250	250	
350	500	房屋稅	52030164	500	500	
14	45	消費與行為稅	52030165	45	45	
10	20	規費	52030167	20	20	
	40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5203017	40	40	
		分攤	52030173	40	40	
76,595	81,338	合 計		87,376	75,835	11,541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用人費用：

(一)正式員額薪資：依「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等有關規定，按預計員額參酌現行待遇標準編列，計 44,822 千元，包括：

- 1.理監事報酬： 714 千元。
- 2.職員薪金： 41,751 千元。
- 3.工員工資： 2,357 千元。

(二)加班費：按實際需要覈實編列，計 6,500 千元，包括：

- 1.延長工時加班費： 2,031 千元。
- 2.未休假加班費： 4,469 千元。

(三)津貼：係首長房租水電津貼，計 120 千元。

(四)獎金：計編列 11,763 千元，包括：

1.績效獎金：經衡酌經營狀況、用人費負擔情形及調整政策因素後之預算稅前淨利等，在「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有關規定核算之預算用人費用限額內，編列 1.2 個月薪給總額，計 4,411 千元；至其核發，將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決算營業收入與淨利審定結果，以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規定覈實辦理。

2. 考核獎金：係依「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 2 個月薪給總額核算，計 7,352 千元；至其核發，將於決算時，視行政院核定考成等第核發。

(五)退休及卹償金：係參照退休金精算評估報告中之職員提撥率 11.09% 及工員提撥率 2.66% 提列，計 5,343 千元，包括：

1.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5,258 千元。
2. 工員退休及離職金： 85 千元。

(六)福利費：計編列 3,182 千元，包括：

1. 分擔員工保險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及勞工保險條例規定編列，計 3,057 千元。
2. 傷病醫藥費：依營業基金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編列首長健康檢查費用，及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本行健康管理計畫所定，編列員工健康檢查費，計 104 千元。
3. 體育活動費：依營業基金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每人每年 600 元編列，計 21 千元。

(七) 提 繳 費：依勞動基準法第 28 條規定，提繳積欠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資墊償基金之費用，按國內工員工資萬分之 2.5 編列，計 1 千元。

二、服務費用：

- (一)水 電 費：包括工作場所電費及工作場所水費，均參酌以前年度實際支用情形，並衡量未來實際需求及落實節能減碳政策編列。
- (二)郵 電 費：包括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按本年度實際需求編列。
- (三)旅 運 費：按本年度業務實際需求編列。
- (四)印刷及裝訂費：為配合本行業務需要印製記事本、名片等，並落實節能減碳政策覈實編列。
-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按實際需求，本撙節原則覈實編列。
- (六)保 險 費：係一般房屋保險費、機械及設備保險費、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什項設備保險費。
-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係公務車駕駛、辦公場所清潔、廚師及一般庶務勞務承攬之外包費。
- (八)公關慰勞費：主要係為配合金融自由化、國際化業務所需，及對員工之慰勞、餽贈等費用，本撙節原則覈實編列。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一)使用材料費：主持人座車依規定之用油標準編列。

(二)用品消耗：

1. 服裝：為提升本行企業形象，統一製發供員工工作時穿著之服裝費，按預算員額計編列 280 千元。

2. 辦公(事務)用品等費用，係配合業務及電腦作業所需，編列辦公用品、報章雜誌及其他用品消耗等。

四、租金：係配合租用事務機器及異地備援設備存放之機櫃空間及相關設施（如空調、不斷電系統及消防等）等所需覈實編列。

五、折舊：依資產使用狀況，按平均法估列。

六、稅捐與規費：依現行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編列地價稅、房屋稅及規費等。

七、分攤其他費用：依照以前年度實支情形及預計未來業務需要覈實編列。

中國輸出入銀行  
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称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1,631	2,000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2,000	2,000	
1,281	1,600	服務費用	5298012	1,600	1,600	
790	1,0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980124	1,000	1,000	
491	600	專業服務費	52980128	600	600	
349	400	材料及用品費	5298013	400	400	
349	400	用品消耗	52980132	400	400	
2,883	3,220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3,520	3,520	
2,883	3,185	服務費用	5298022	3,485	3,485	
8	1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980224	10	10	
9	10	保險費	52980226	10	10	
2,865	3,165	專業服務費	52980228	3,465	3,465	
	35	材料及用品費	5298023	35	35	
	35	用品消耗	52980232	35	35	
4,513	5,220	合 計		5,520	5,520	

中國輸出入銀行  
其他營業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研究發展費用：

(一)服務費用：

1.印刷及裝訂費：係印製本行中英文年報及研究報告資料等。

2.專業服務費：係本行聘請行外學者專家擔任輸出保險審議委員會委員之交通費等。

(二)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為配合本行研究發展需要，訂購國內外專業性報章雜誌等，以供研究參考。

二、員工訓練費用：

(一)服務費用：

1.印刷及裝訂費：係印製宣導教育海報所需之費用。

2.保險費：係配合員工教育訓練所需之保險費。

3.專業服務費：包括本行自辦語言訓練班、業務訓練班、專題講座所需鐘點費及稿費，暨參加行外訓練機構舉辦之研討會所需學雜費。

(二)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依實際需要，編列辦公用品及報章雜誌等費用。

中國輸出入銀行  
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 度預 算數		
		名 稱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84,895	72,203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66,868	5,351	61,517
80,075	67,193	優存超額利息	599807	61,517		61,517
80,075	67,193	租金與利息	5998074	61,517		61,517
80,075	67,193	利息	59980746	61,517		61,517
129	25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25	25	
129	25	損失與賠償給付	5998358	25	25	
129	25	各項損失	59983581	25	25	
4,691	4,985	什項費用	599898	5,326	5,326	
4,288	4,985	用人費用	5998981	5,326	5,326	
64	85	獎金	59989815	85	85	
4,224	4,900	福利費	59989818	5,241	5,241	
400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5998987			
400		補助及捐助	59989872			
4		其他	5998989			
4		其他費用	59989891			
84,895	72,203	合 計		66,868	5,351	61,517

中國輸出入銀行  
營業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優存超額利息：係本行負擔員工優惠存款利息扣除正常利息後之數。

二、資產報廢損失：參見第 83 頁「資產報廢明細表」。

三、什項費用-用人費用：

1.獎金：依「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編列服務獎章獎勵金，計 85 千元。

2.分擔員工眷屬保險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編列，計 5,056 千元。

3.其他福利費：依規定覈實編列補助員工因公受傷自付之部分醫療費用，計 185 千元。



##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中國輸出入銀行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名 称	編號	土 地	房 屋 及建 築	機 械 及設 備	交 通及 運 輸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權 益改 善	小 計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5,400	11,200	2,430	2,200		21,230
房屋及建築			5,400					5,400
機械及設備				11,200				11,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30			2,430
什項設備						2,200		2,200
合 计			5,400	11,200	2,430	2,200		21,230

中國 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名 稱	編 號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增資	其 他	小 計	
			用資產			金 額	%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21,230				21,230	100.00
房屋及建築		5,400				5,400	100.00
機械及設備		11,200				11,200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30				2,430	100.00
什項設備		2,200				2,200	100.00
合 計		21,230				21,230	100.00

出入銀行  
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79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國 內 借 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銀 行 借 款	公 司 債	其 他		金 額	%		
						21,230	100.00
						5,400	100.00
						11,200	100.00
						2,430	100.00
						2,200	100.00
						21,230	100.00

中國 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號	投資總額	資 金 來 源				外借資金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增資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21,230	21,230				
房屋及建築		5,400	5,400				
機械及設備		11,200	11,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30	2,430				
什項設備		2,200	2,200				
合 計		21,230	21,230				

出入銀行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81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目標能量	計畫				預算數			
	進度起訖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	現 值 報 酬 率 %	收 回 年 限	本 年 度 金 銀 額	占全 部 計 畫 %	截 至本 年度 累計 金 銀 額	占全 部 計 畫 %
	113.1-113.12				21,230	100.00	21,230	100.00
	113.1-113.12				5,400	25.44	5,400	25.44
	113.1-113.12				11,200	52.76	11,200	52.76
	113.1-113.12				2,430	11.45	2,430	11.45
	113.1-113.12				2,200	10.36	2,200	10.36
					21,230	100.00	21,230	10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 他	合 計
	房 屋 及建築	機 械 及設備	交 通 及 運輸 設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411,839	84,435	11,421	41,335	2,789	10,194	562,013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700	7,720	1,710	4,400			16,530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5,400	9,700	1,890	1,700		516	19,206
資產重估增值額							
累計減損數							
<b>本年度資產總額</b>	<b>419,939</b>	<b>101,855</b>	<b>15,021</b>	<b>47,435</b>	<b>2,789</b>	<b>10,710</b>	<b>597,749</b>
折舊方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折舊率							
<b>本年度應提折舊</b>	<b>7,959</b>	<b>12,000</b>	<b>1,704</b>	<b>4,564</b>	<b>612</b>	<b>4,254</b>	<b>31,093</b>
業務費用	6,671	10,659	1,465	3,644	612	4,254	27,305
管理費用	1,288	1,341	239	920			3,788
<b>合 計</b>	<b>7,959</b>	<b>12,000</b>	<b>1,704</b>	<b>4,564</b>	<b>612</b>	<b>4,254</b>	<b>31,093</b>

註：表列「其他」欄係使用權資產折舊。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報廢明細表

83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報廢損失 ( - )
名 称	編號	成本或 重估價值	已提 折舊額	減損 調整數	淨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40	2,515		25		-25
機械及設備	946030	1,500	1,5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946040	540	540				
什項設備	946050	500	475		25		-25
總 計		2,540	2,515		25		-25

中國 輸  
資 金 轉 投 資 及  
中華民國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編 號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 年 度 已 投 資	本年 度 增減( - ) 投 資	投 資 淨 額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911470	198,200	19,820,000	7,000		7,000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11870	5,220,000	522,000,000	59,008		59,008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11955	10,572,000	1,057,200,000	30,000		30,000
總 計				96,008		96,008

註：1.表內投資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表內所列股利不包括股票股利(本年度預算預計未獲配股票股利)。

出入銀行  
其盈虧明細表

85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率		現金股利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年終預計	占發行	本 年 度 預 算		上 年 度 預 算	前 年 度 決 算
		股 數 %	每 股 (元)	總 額	總 額
700,000	3.53		7.00	4,900	4,900
6,460,857	1.24		2.40	15,506	17,767
3,000,000	0.28		0.65	1,950	1,950
				22,356	22,356
					24,617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資本額		本年度增減額		期 末 資 本 額			
名 稱	編 號	實收 資本	預收 資本	現金	轉帳	實 收 資 本			預收 資本
		股數	每股金 額(元)			金額	%		
中央政府資本	942010	34,000,000		2,000,000				36,000,000	100
財政部		34,000,000		2,000,000				36,000,000	100
總 計		34,000,000		2,000,000				36,000,000	100

# 叁、附 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利息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89

單位：新臺幣千元

明細科目		營運量	加權平均 利率%	期限	利息			說明
名稱	編號				外幣	折合率	新臺幣	
租賃負債息	6100						63	
新臺幣戶							63	
同拆息	9010	23,325,008	1.52				353,860	
新臺幣戶		9,151,208	0.80				73,210	
外幣戶		14,173,800	1.98				280,650	
國家發展基金息	9020	21,600,000	0.06				12,960	
新臺幣戶		21,600,000	0.06				12,960	
央行融資息	9030	34,000,000	3.03				1,029,000	
外幣戶		34,000,000	3.03				1,029,000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息	9040	1,011,000	0.15				1,517	
新臺幣戶		1,011,000	0.15				1,517	
商業本票息	9070	1,500,000	1.33				19,950	
新臺幣戶		1,500,000	1.33				19,950	
金融債券息	9080	5,700,000	1.16				66,120	
新臺幣戶		5,700,000	1.16				66,120	
推貿基金息	9090	6,510,000	0.21				13,670	
新臺幣戶		6,510,000	0.21				13,670	
合計		93,646,008	1.60				1,497,140	



戊、預算參考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91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3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b>179,029,042</b>	<b>資產</b>	<b>1</b>	<b>175,703,157</b>	<b>170,103,232</b>	<b>5,599,925</b>
8,648,417	流動資產	11	8,654,467	8,653,325	1,142
505	現金	1101	416	516	-100
3	庫存現金	110101	5	4	1
271	零用及週轉金	110104	271	271	
231	待交換票據	110105	140	241	-101
577,945	存放銀行同業	1102	330,835	489,955	-159,120
277,945	存放銀行同業	110201	230,835	289,955	-59,120
300,000	拆放銀行同業	110205	100,000	200,000	-100,000
10,459	存放央行	1103	10,519	10,489	30
10,459	存放央行	110301	10,519	10,489	30
7,302,356	流動金融資產	1104	7,502,356	7,402,356	100,000
2,3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110402	2,356	2,356	
7,300,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430	7,500,000	7,400,000	100,000
712,481	應收款項	1105	765,659	707,332	58,327
499	應收收益	110511	509	549	-40
698,897	應收利息	110515	752,447	692,897	59,550
5,021	備抵損失－應收利息	110516	7,530	6,933	597
3	應收保費	110521	3	5	-2
18,103	其他應收款	110598	20,230	20,814	-584
44,670	預付款項	1111	44,682	42,677	2,005
290	用品盤存	111102	310	300	10
43,797	預付費用	111103	43,797	41,797	2,000
584	其他預付款	111198	575	580	-5
168,967,646	押匯貼現及放款	12	165,571,691	160,016,571	5,555,120
40,300,134	短期放款及透支	1202	39,163,491	37,360,396	1,803,095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3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40,587,687	短期放款	120202	39,442,110	37,627,552	1,814,558
287,553	備抵損失－短期放款及 透支	120203	278,619	267,156	11,463
<b>167,717</b>	<b>短期擔保放款及透支</b>	<b>1203</b>	<b>169,938</b>	<b>165,332</b>	<b>4,606</b>
168,750	短期擔保放款	120302	170,981	166,347	4,634
1,033	備抵損失－短期擔保放 款及透支	120303	1,043	1,015	28
<b>83,770,529</b>	<b>中期放款</b>	<b>1204</b>	<b>83,073,854</b>	<b>81,054,589</b>	<b>2,019,265</b>
85,910,763	中期放款	120401	85,219,179	83,060,026	2,159,153
2,397	中期放款折價調整	120403	2,396	2,396	
2,137,838	備抵損失－中期放款	120404	2,142,929	2,003,041	139,888
<b>445,945</b>	<b>中期擔保放款</b>	<b>1205</b>	<b>1,567,022</b>	<b>1,554,776</b>	<b>12,246</b>
448,692	中期擔保放款	120501	1,576,639	1,564,318	12,321
2,746	備抵損失－中期擔保放 款	120504	9,617	9,542	75
<b>1,047,477</b>	<b>長期放款</b>	<b>1206</b>	<b>1,139,548</b>	<b>1,110,783</b>	<b>28,765</b>
1,054,888	長期放款	120601	1,147,581	1,118,613	28,968
7,411	備抵損失－長期放款	120604	8,033	7,830	203
<b>43,235,844</b>	<b>長期擔保放款</b>	<b>1207</b>	<b>40,457,838</b>	<b>38,770,695</b>	<b>1,687,143</b>
43,272,746	長期擔保放款	120701	40,497,473	38,809,181	1,688,292
36,903	備抵損失－長期擔保放 款	120704	39,635	38,486	1,149
<b>624,845</b>	<b>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b>	<b>13</b>	<b>627,345</b>	<b>627,345</b>	
<b>356,990</b>	<b>非流動金融資產</b>	<b>1302</b>	<b>359,490</b>	<b>359,490</b>	
10,9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 整－非流動	130202	13,455	13,455	
96,0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30222	96,008	96,008	
250,0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非流動	130223	250,027	250,027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93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3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b>267,855</b>	再保險準備資產	<b>1306</b>	<b>267,855</b>	<b>267,855</b>	
267,855	再保險準備資產	130601	267,855	267,855	
<b>505,516</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14</b>	<b>491,826</b>	<b>497,460</b>	<b>-5,634</b>
<b>278,070</b>	土地	<b>1401</b>	<b>278,070</b>	<b>278,070</b>	
103,279	土地	140101	103,279	103,279	
174,791	重估增值－土地	140102	174,791	174,791	
<b>183,903</b>	房屋及建築	<b>1403</b>	<b>176,191</b>	<b>178,750</b>	<b>-2,559</b>
411,839	房屋及建築	140301	419,939	414,539	5,400
227,936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40304	243,748	235,789	7,959
<b>26,322</b>	機械及設備	<b>1404</b>	<b>22,206</b>	<b>23,006</b>	<b>-800</b>
84,435	機械及設備	140401	101,855	92,155	9,700
58,113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404	79,649	69,149	10,500
<b>3,284</b>	交通及運輸設備	<b>1405</b>	<b>5,093</b>	<b>4,367</b>	<b>726</b>
11,42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1	15,021	13,131	1,890
8,137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 設備	140504	9,928	8,764	1,164
<b>12,187</b>	什項設備	<b>1406</b>	<b>10,188</b>	<b>12,577</b>	<b>-2,389</b>
41,335	什項設備	140601	47,435	45,735	1,700
29,148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40604	37,247	33,158	4,089
<b>1,750</b>	租賃權益改良	<b>1407</b>	<b>78</b>	<b>690</b>	<b>-612</b>
2,789	租賃權益改良	140701	2,789	2,789	
1,039	累計折舊－租賃權益改 良	140704	2,711	2,099	612
<b>8,088</b>	使用權資產	<b>15</b>	<b>3,690</b>	<b>3,858</b>	<b>-168</b>
<b>8,088</b>	使用權資產	<b>1501</b>	<b>3,690</b>	<b>3,858</b>	<b>-168</b>
10,194	使用權資產	150101	10,710	10,194	516
2,106	累計折舊－使用權資產	150102	7,020	6,336	684
<b>107,292</b>	無形資產	<b>17</b>	<b>201,122</b>	<b>151,987</b>	<b>49,135</b>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3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b>107,292</b>	<b>無形資產</b>	<b>1701</b>	<b>201,122</b>	<b>151,987</b>	<b>49,135</b>
107,292	電腦軟體	170105	201,122	151,987	49,135
<b>167,238</b>	<b>其他資產</b>	<b>19</b>	<b>153,016</b>	<b>152,686</b>	<b>330</b>
<b>142,383</b>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b>1903</b>	<b>142,383</b>	<b>142,383</b>	
142,3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0301	142,383	142,383	
<b>24,855</b>	<b>什項資產</b>	<b>1997</b>	<b>10,633</b>	<b>10,303</b>	<b>330</b>
80,506	催收款項	199702	102,784	70,379	32,405
65,624	備抵損失－催收款項	199705	102,784	70,379	32,405
2,936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99708	3,596	3,266	330
7,037	存出保證金	199721	7,037	7,037	
<b>179,029,042</b>	<b>資 產 總 額</b>		<b>175,703,157</b>	<b>170,103,232</b>	<b>5,599,925</b>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95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3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b>142,476,075</b>	負債	2	<b>133,567,838</b>	<b>131,057,578</b>	<b>2,510,260</b>
<b>39,507,937</b>	流動負債	21	<b>24,318,317</b>	<b>27,990,131</b>	<b>-3,671,814</b>
<b>2,998,564</b>	短期債務	2101	<b>1,499,866</b>	<b>1,499,866</b>	
3,0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210103	1,500,000	1,500,000	
1,436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210104	134	134	
<b>35,949,863</b>	銀行同業存款	2103	<b>22,264,696</b>	<b>25,932,896</b>	<b>-3,668,200</b>
35,949,863	銀行同業拆放	210303	22,264,696	25,932,896	-3,668,200
<b>431,364</b>	應付款項	2105	<b>422,135</b>	<b>428,985</b>	<b>-6,850</b>
548	應付代收款	210503	558	658	-100
119,175	應付費用	210505	111,675	121,675	-10,000
14,674	應付其他稅款	210506	14,674	14,724	-50
157,829	應付利息	210509	159,829	158,829	1,000
31,819	應付股(官)息紅利	210512			
5,558	應付再保給付	210518	5,558	3,558	2,000
662	應付代收保險費	210525	662	762	-100
101,098	其他應付款	210598	129,179	128,779	400
<b>68,747</b>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06	<b>77,661</b>	<b>69,435</b>	<b>8,226</b>
68,747	應付所得稅款	210601	77,661	69,435	8,226
<b>59,398</b>	預收款項	2108	<b>53,959</b>	<b>58,949</b>	<b>-4,990</b>
59,398	預收收入	210803	53,959	58,949	-4,990
<b>7,997,098</b>	存款、匯款及金融債券	22	<b>3,698,488</b>	<b>6,698,488</b>	<b>-3,000,000</b>
<b>7,997,098</b>	金融債券	2206	<b>3,698,488</b>	<b>6,698,488</b>	<b>-3,000,000</b>
8,000,000	應付金融債券	220601	3,700,000	6,700,000	-3,000,000
2,902	應付金融債券折價	220603	1,512	1,512	
<b>36,378,221</b>	央行及同業融資	23	<b>34,028,221</b>	<b>32,528,221</b>	<b>1,500,000</b>
<b>36,378,221</b>	央行融資	2301	<b>34,028,221</b>	<b>32,528,221</b>	<b>1,500,000</b>
36,378,221	央行其他融資	230103	34,028,221	32,528,221	1,500,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3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b>55,544,636</b>	<b>長期負債</b>	<b>24</b>	<b>68,258,427</b>	<b>60,683,614</b>	<b>7,574,813</b>
8,202	租賃負債	2402	10,429	10,616	-187
8,202	租賃負債	240201	10,429	10,616	-187
<b>55,536,434</b>	<b>非流動金融負債</b>	<b>2403</b>	<b>68,247,998</b>	<b>60,672,998</b>	<b>7,575,000</b>
24,200,00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240301	37,700,000	31,125,000	6,575,000
-731,927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非流動	240302	-710,363	-590,363	-120,000
626,34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非流動	240304	816,349	696,349	120,000
31,442,011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240398	30,442,012	29,442,012	1,000,000
<b>3,048,183</b>	<b>其他負債</b>	<b>28</b>	<b>3,264,385</b>	<b>3,157,124</b>	<b>107,261</b>
<b>1,591,339</b>	<b>負債準備</b>	<b>2801</b>	<b>1,810,225</b>	<b>1,703,605</b>	<b>106,620</b>
245,485	保證責任準備	280102	320,500	283,000	37,500
99,153	未滿期保費準備	280107	117,911	106,153	11,758
874,278	賠款準備	280111	1,021,278	951,278	70,000
372,42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80120	350,536	363,174	-12,638
<b>53,899</b>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b>2803</b>	<b>53,900</b>	<b>53,900</b>	
15,1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01	15,102	15,102	
38,798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80302	38,798	38,798	
<b>1,402,944</b>	<b>什項負債</b>	<b>2897</b>	<b>1,400,260</b>	<b>1,399,619</b>	<b>641</b>
3,876	存入保證金	289701	4,006	4,056	-50
2,132	應付保管款	289702	2,132	2,127	5
164,498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9703	161,684	160,998	686
1,232,438	撥入輸保基金	289706	1,232,438	1,232,438	
<b>36,552,967</b>	<b>權益</b>	<b>3</b>	<b>42,135,319</b>	<b>39,045,654</b>	<b>3,089,665</b>
<b>32,000,000</b>	<b>資本</b>	<b>31</b>	<b>36,000,000</b>	<b>34,000,000</b>	<b>2,000,000</b>
<b>32,000,000</b>	<b>資本</b>	<b>3101</b>	<b>36,000,000</b>	<b>34,000,000</b>	<b>2,000,000</b>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97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3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32,000,000	資本	310101	36,000,000	34,000,000	2,000,000
4,214,396	保留盈餘	33	5,824,499	4,978,959	845,540
4,214,396	已指撥保留盈餘	3301	5,824,499	4,978,959	845,540
2,163,857	法定公積	330101	2,807,898	2,469,682	338,216
2,050,539	特別公積	330102	3,016,601	2,509,277	507,324
338,571	累積其他綜合損益	34	310,820	66,695	244,125
88,54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3401	60,794	-183,331	244,125
88,54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40101	60,794	-183,331	244,125
250,0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3412	250,026	250,026	
250,0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損益	341201	250,026	250,026	
<b>179,029,042</b>	<b>負債及權益總額</b>		<b>175,703,157</b>	<b>170,103,232</b>	<b>5,599,925</b>

- 註：1. 本年底預算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各有32,278,540千元，其中或有資產(負債)包括應收保證款項  
(保證款項)32,050,000千元。
2. 本年底預算期收(期付)款項預計各有0千元。
3. 本年度經濟部推廣貿易基金補助款項100,000千元已編入撥入輸保基金，並預計運用於推展各項輸出保險  
業務。
4. 112年12月31日預計數係就法定預算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



中國輸出入銀行  
員 工 人 數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99

單位：人

項 目		上年度預計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預計數		增減原因
名 稱	編號	國 内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内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内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2	259	6			259	6	
業務部分	9722	224	6			224	6	
正式職員	97221	204	6			204	6	
職員		204	6			204	6	
正式工員	97223	20				20		
工員		19		1		20		
警衛		1		-1				
管理部分	9723	35				35		
正式職員	97231	31				31		
職員		31				31		
正式工員	97233	4				4		
工員		4				4		
合 計		259	6			259	6	

中國輸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部門別		正式員額薪資	臨時人員薪資	加班費	津貼	獎金		
名稱	編號					績效獎金	考核獎金	其他獎金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4	283,275		29,416	4,784	28,256	47,094	85
業務費用	9745202	238,453		22,916	4,664	23,845	39,742	
職員	97452023	225,716		21,482	4,664	22,571	37,619	
國內部分	974520231	216,429		20,731		21,642	36,072	
國外部分	974520232	9,287		751	4,664	929	1,547	
工員	97452024	12,737		1,434		1,274	2,123	
國內部分	974520241	12,737		1,434		1,274	2,123	
管理費用	9745203	44,822		6,500	120	4,411	7,352	
理監事( 國內)	97452031	714						
職員	97452033	41,751		5,660	120	4,175	6,959	
國內部分	974520331	41,751		5,660	120	4,175	6,959	
工員	97452034	2,357		840		236	393	
國內部分	974520341	2,357		840		236	393	
其他營業外費用	9745998							85
什項費用	974599898							85
合計		283,275		29,416	4,784	28,256	47,094	85

註：1.本行預計於用人費用科目外，辦理「一般庶務勞務承攬」、「清潔勞務承攬」、「廚師勞務承攬」及「駕駛勞務承攬」。  
2.表內提撥福利金，係依職工福利金條例以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職工福利金之預算編列原則規定，按營業收入額之2%提撥。  
3.表內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係依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標準及2個月薪給總額47,094千元。另其他獎金，係依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規定。

出 入 銀 行  
彙 計 表

101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遺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退休及離職金	卹償金		分 擔 保 保 費	傷 痘 醫 藥 費	提 搗 福 利 金	體 育 活 動 費	其 他 福 利 費		
32,949	1,000		25,332	599	6,380	159	4,652	4	463,985
27,606	1,000		17,219	495	6,380	138	4,467	3	386,928
27,229	1,000		15,690	450	5,802	126	4,467		366,816
26,301	1,000		14,450	435	5,802	123			342,985
928			1,240	15		3	4,467		23,831
377			1,529	45	578	12		3	20,112
377			1,529	45	578	12		3	20,112
5,343			3,057	104		21		1	71,731
									714
5,258			2,774	95		19			66,811
5,258			2,774	95		19			66,811
85			283	9		2		1	4,206
85			283	9		2		1	4,206
			5,056				185		5,326
			5,056				185		5,326
32,949	1,000		25,332	599	6,380	159	4,652	4	463,985

人力委託外包」，相關費用金額計14,631千元，並帳列「業務及管理費用-外包費」。

(其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係以扣除評價後之利益淨額計)0.15%編列，計6,380千元。理要點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按預算員額265人分別編列1.2個月薪給總額28,256千定，按預計退休人員5人編列服務獎章獎勵金，計85千元。

中國 輸  
繳 納 各 項 稅 捐  
中華民國

科 目		營 業 總 支 出 部 分		
名 称	編 號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所得稅	<b>9761</b>	<b>77,661</b>		
營利事業所得稅	97611	77,661		
土地稅	<b>9762</b>		<b>1,343</b>	
一般土地地價稅	97621		1,343	
房屋稅	<b>9764</b>		<b>1,692</b>	
一般房屋稅	97641		1,692	
消費與行為稅	<b>9765</b>	<b>78,357</b>	<b>4,439</b>	
營業稅	97655	78,357		
印花稅	97656		4,306	
使用牌照稅	97657		133	
規費	<b>9767</b>	<b>2,427</b>	<b>18</b>	<b>150</b>
行政規費	97671	2,340	18	150
汽車燃料使用費	97672	87		
合 計		<b>158,445</b>	<b>7,492</b>	<b>150</b>

出 入 銀 行  
與 規 費 明 細 表

103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增購及汰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單位	增購部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計		說明
名稱	編號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小客車	<b>9791</b>								
公務小客車	97912	輛			1	1,780	1	1,780	總行公務小客車於113年屆滿15年使用年限，為維護同仁公務用車安全及因應節能減碳，爰汰換為電動車乙輛。
合計					1	1,780	1	1,780	

註：1.本行管理用車輛，計有主持人座車2輛、公務小客車8輛、及小型客貨車1輛。  
2.本行其他車輛係公務機車，共計2輛。

中國輸出入銀行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105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 運 項 目		單 位	營 運 量	平均利(費)率%	營 運 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b>113年度預算數</b>					
放款	<b>9310</b>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b>166,000,000</b>	<b>2.08</b>	<b>3,454,500</b>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44,802,000	1.24	554,610
中期放款	931150	”	78,749,000	1.84	1,446,587
長期放款	931170	”	42,449,000	3.42	1,453,303
保險	<b>9323</b>	新臺幣千元	<b>185,000,000</b>	<b>0.24</b>	<b>453,000</b>
輸出保險	932310	”	185,000,000	0.24	453,000
保證及代理	<b>9325</b>	新臺幣千元	<b>32,500,000</b>	<b>0.21</b>	<b>68,250</b>
保證業務	932510	”	32,500,000	0.21	68,250
<b>112年度預算數</b>					
放款	<b>9310</b>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b>149,500,000</b>	<b>1.61</b>	<b>2,401,617</b>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35,288,000	0.97	343,153
中期放款	931150	”	72,602,000	1.49	1,084,101
長期放款	931170	”	41,610,000	2.34	974,363
保險	<b>9323</b>	新臺幣千元	<b>176,000,000</b>	<b>0.25</b>	<b>435,000</b>
輸出保險	932310	”	176,000,000	0.25	435,000
保證及代理	<b>9325</b>	新臺幣千元	<b>28,300,000</b>	<b>0.22</b>	<b>62,332</b>
保證業務	932510	”	28,300,000	0.22	62,332
<b>111年度決算數</b>					
放款	<b>9310</b>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b>157,287,096</b>	<b>1.77</b>	<b>2,786,750</b>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38,314,355	1.17	447,972
中期放款	931150	”	76,429,879	1.69	1,291,387
長期放款	931170	”	42,542,862	2.46	1,047,390

中國輸出入銀行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 運 項 目		單 位	營 運 量	平均 利(費) 率%	營 運 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保險	<b>9323</b>	新臺幣千元	<b>210,173,489</b>	<b>0.23</b>	<b>482,122</b>
輸出保險	932310	"	210,173,489	0.23	482,122
保證及代理	<b>9325</b>	新臺幣千元	<b>32,383,409</b>	<b>0.21</b>	<b>67,343</b>
保證業務	932510	"	32,383,409	0.21	67,343
110年度決算數					
放款	<b>9310</b>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b>141,628,075</b>	<b>0.97</b>	<b>1,377,811</b>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31,728,704	0.82	261,265
中期放款	931150	"	73,194,162	1.00	729,558
長期放款	931170	"	36,705,210	1.05	386,989
保險	<b>9323</b>	新臺幣千元	<b>175,050,656</b>	<b>0.24</b>	<b>412,809</b>
輸出保險	932310	"	175,050,656	0.24	412,809
保證及代理	<b>9325</b>	新臺幣千元	<b>28,069,485</b>	<b>0.22</b>	<b>61,685</b>
保證業務	932510	"	28,069,485	0.22	61,685
109年度決算數					
放款	<b>9310</b>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b>138,702,597</b>	<b>1.40</b>	<b>1,943,205</b>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28,860,175	0.91	263,277
中期放款	931150	"	73,543,393	1.32	973,042
長期放款	931170	"	36,299,029	1.95	706,886
保險	<b>9323</b>	新臺幣千元	<b>160,474,969</b>	<b>0.22</b>	<b>360,314</b>
輸出保險	932310	"	160,474,969	0.22	360,314
保證及代理	<b>9325</b>	新臺幣千元	<b>26,501,006</b>	<b>0.24</b>	<b>63,221</b>
保證業務	932510	"	26,501,006	0.24	63,221

中國輸出入銀行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費用別	項目及對象	金額	備註
<b>會費</b>			<b>4,365</b>	
<b>國際組織會費</b>			<b>1,732</b>	
	<b>業務費用</b>		<b>1,732</b>	
		中美經濟合作策進會	30	
		中華民國東亞經濟協會	10	
		伯恩聯盟年費	1,300	
		環球銀行財務通訊系統年費	92	
		赤道原則協會	200	
		其他	100	
<b>學術團體會費</b>			<b>80</b>	
	<b>業務費用</b>		<b>80</b>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0	
		其他	50	
<b>職業團體會費</b>			<b>2,553</b>	
	<b>業務費用</b>		<b>2,553</b>	
		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	20	
		中華民國中南美經貿協會	8	
		中華民國中歐東歐暨獨立國協經貿協會	6	
		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	20	
		台灣非洲經貿協會	8	
		台灣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	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2	
		中華民國中東經貿協會	4	
		台灣非洲工業發展協會	15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	
		中華民國台灣印度經貿協會	5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結算平台	1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費用別	項目及對象	金額	備註
		中華民國台灣土耳其經貿協會	5	
		中印尼文化經濟協會	10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70	
		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	400	
		總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1,100	
		高雄分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60	
		台中分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60	
		新竹分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72	
		台南分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50	
		駐海外代表人辦事處會費	300	
		其他	200	
補助及捐助			<b>2,000</b>	
捐助國內團體			<b>2,000</b>	
	業務費用		<b>2,000</b>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2,000	
分攤			<b>3,359</b>	
分攤大樓管理費			<b>2,800</b>	
	業務費用		<b>2,800</b>	
		總行辦公室管理費	2,160	
		高雄分行辦公室管理費	200	
		台中分行辦公室管理費	300	
		新竹分行辦公室管理費	140	
分攤其他費用			<b>559</b>	
	業務費用		<b>519</b>	
		金融盃、財政盃各項比賽經費	100	
		金融研究訓練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經費	169	
		金融業拆款中心經費	80	

中國輸出入銀行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109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費用別	項目及對象	金額	備註
		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經費	100	
		銀行公會環球財務電信組事務費	10	
		高雄分行分攤銀行公會經常費用	10	
		其他	50	
	管理費用		<b>40</b>	
		總行分攤銀行公會管理部門座談會費用	30	
		其他	10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	合計		<b>9,724</b>	

中國輸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金融保險成本
398,558	438,151	用人費用	463,985	
234,560	266,655	正式員額薪資	283,275	
22,950	27,021	加班費	29,416	
1,866	5,778	津貼	4,784	
86,010	71,003	獎金	75,435	
26,375	32,879	退休及卹償金	33,949	
26,794	34,811	福利費	37,122	
3	4	提繳費	4	
338,097	374,830	服務費用	393,686	221,041
2,979	3,712	水電費	3,729	
9,170	12,312	郵電費	10,650	
4,305	11,313	旅運費	11,200	
1,699	2,236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966	
7,592	7,992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8,929	
177,215	176,920	保險費	182,303	181,200
46,268	53,293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4,372	39,841
67,495	84,373	專業服務費	96,758	
4,891	4,922	公關慰勞費	4,922	
16,484	17,757	推展費	18,857	
8,201	10,903	材料及用品費	10,986	
329	1,022	使用材料費	904	
7,872	9,881	用品消耗	10,082	

出 入 銀 行  
彙 計 表

111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業 務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員工訓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386,928	71,731			5,326	
238,453	44,822				
22,916	6,500				
4,664	120				
63,587	11,763			85	
28,606	5,343				
28,699	3,182			5,241	
3	1				
159,388	8,172	1,600	3,485		
3,136	593				
9,351	1,299				
10,972	228				
700	256	1,000	10		
7,112	1,817				
920	173		10		
11,325	3,206				
92,693		600	3,465		
4,322	600				
18,857					
8,687	1,864	400	35		
752	152				
7,935	1,712	400	35		

中國輸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金融保險成本
1,357,980	1,057,095	租金與利息	1,869,444	1,798,740
2,929	1,000	房租	1,000	
2,996	5,120	機器租金	4,830	
396	1,84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00	
1,388	1,250	什項設備租金	1,957	
1,350,272	1,047,885	利息	1,860,257	1,798,740
53,154	69,385	折舊及攤銷	79,161	
7,519	7,853	房屋折舊	7,959	
8,828	12,816	機械及設備折舊	12,000	
756	1,167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704	
3,011	4,485	什項設備折舊	4,564	
1,781	5,290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改良折舊	4,866	
31,259	37,774	攤銷	48,068	
135,323	134,263	稅捐與規費	166,087	
67,716	69,435	所得稅	77,661	
1,253	1,343	土地稅	1,343	
1,152	1,812	房屋稅	1,692	
63,511	59,175	消費與行為稅	82,796	
1,691	2,498	規費	2,595	
8,418	9,845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9,724	
3,047	4,449	會費	4,365	
2,007	2,000	補助及捐助	2,000	

出 入 銀 行  
彙 計 表

113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業 務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員工訓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8,221	966			61,517	
1,000					
4,341	489				
1,370	30				
1,510	447				
				61,517	
75,373	3,788				
6,671	1,288				
10,659	1,341				
1,465	239				
3,644	920				
4,866					
48,068					
87,611	815				77,661
					77,661
1,093	250				
1,192	500				
82,751	45				
2,575	20				
9,684	40				
4,365					
2,000					

中國輸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金融保險成本
3,364	3,396	分攤	3,359	
<b>505,869</b>	<b>309,144</b>	<b>損失與賠償給付</b>	<b>426,791</b>	<b>426,766</b>
27,750	1,025	各項損失	38,725	38,700
110,342	138,000	賠償給付	153,000	153,000
367,778	170,119	提存	235,066	235,066
4		其他		
4		其他費用		
<b>2,805,604</b>	<b>2,403,616</b>	<b>合 計</b>	<b>3,419,864</b>	<b>2,446,547</b>

出 入 銀 行  
彙 計 表

115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業 務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員工訓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3,319	40			25	25
735,892	87,376	2,000	3,520	66,868	77,661

## 中國輸出入銀行

## 綜合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變動百分比 (%)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利息收入	3,539,790		2,481,736		42.63
減：利息費用	1,497,140		782,672		91.29
<b>利息淨收益</b>		<b>2,042,650</b>		<b>1,699,064</b>	<b>20.22</b>
利息以外淨收益		-62,027		59,596	-204.08
手續費淨收益	64,237		60,078		6.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339,300		-186,720		-81.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22,356		22,356		
兌換損益	-1,000		-1,000		
輸出保險業務淨收益	251,222		230,100		9.18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59,542		-65,218		8.70
<b>淨收益</b>		<b>1,980,623</b>		<b>1,758,660</b>	<b>12.62</b>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23,308		163,119	36.90
營業費用		834,114		761,543	9.53
員工福利費用	463,985		438,151		5.90
折舊及攤銷費用	79,161		69,385		14.0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90,968		254,007		14.55
<b>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b>		<b>923,201</b>		<b>833,998</b>	<b>10.70</b>
所得稅（費用）利益		-77,661		-69,435	-11.85
<b>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b>		<b>845,540</b>		<b>764,563</b>	<b>10.59</b>
<b>本期淨利（淨損）</b>		<b>845,540</b>		<b>764,563</b>	<b>10.59</b>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44,125		588,750		-58.54
<b>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b>		<b>244,125</b>		<b>588,750</b>	<b>-58.54</b>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b>1,089,665</b>		<b>1,353,313</b>	<b>-19.48</b>

註：本表係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中國輸出入銀行

##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小計	合計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8,033,088</b>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23,201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923,201
調整項目：		-10,569,417
收益費損項目		-1,390,792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23,308	
折舊費用	31,093	
攤銷費用	48,068	
利息收入	-3,539,790	
利息費用	1,798,740	
出售資產(利益)損失	25	
其他調整項目	47,7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9,178,625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5,496,206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26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2,00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3,668,20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85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4,990	
支付之利息		-1,797,677
收取之利息		3,480,240
支付之所得稅		-69,435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8,033,088</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96,407</b>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1,230	
取得無形資產	-97,203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330	
收取之股利	22,356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96,407</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8,071,305</b>
資本增加（減少）	2,000,000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1,500,000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減少）	-3,000,0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7,575,00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64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336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8,071,305</b>
<b>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b>		<b>-1,000</b>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b>		<b>-59,190</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7,900,960</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7,841,770</b>

註：本表係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中國輸出入銀行

##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1,251	0.13%	290,471	0.1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0,519	0.06%	210,489	0.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11	0.01%	15,811	0.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6,035	0.20%	346,035	0.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500,000	4.27%	7,400,000	4.35%
應收款項-淨額	765,659	0.44%	707,332	0.42%
貼現及放款-淨額	165,571,691	94.23%	160,016,571	94.07%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67,855	0.15%	267,855	0.1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91,826	0.28%	497,460	0.29%
使用權資產-淨額	3,690	0.01%	3,858	0.01%
無形資產-淨額	201,122	0.11%	151,987	0.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2,383	0.08%	142,383	0.08%
其他資產-淨額	55,315	0.03%	52,980	0.03%
<b>資產總計</b>	<b>175,703,157</b>	<b>100.00%</b>	<b>170,103,232</b>	<b>100.00%</b>
<b>負債與權益</b>	<b>113年12月31日</b>		<b>112年12月31日</b>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2,264,696	12.67%	25,932,896	15.25%
央行及同業融資	34,028,221	19.37%	32,528,221	19.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7,805,986	21.52%	31,230,986	18.36%
應付款項	422,135	0.24%	428,985	0.25%
本期所得稅負債	77,661	0.04%	69,435	0.04%
應付金融債券	3,698,488	2.10%	6,698,488	3.94%
其他金融負債	31,941,878	18.18%	30,941,878	18.19%
負債準備	1,810,225	1.03%	1,703,605	1.00%
租賃負債	10,429	0.01%	10,616	0.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900	0.03%	53,900	0.03%
其他負債	1,454,219	0.83%	1,458,568	0.86%
<b>負債總計</b>	<b>133,567,838</b>	<b>76.02%</b>	<b>131,057,578</b>	<b>77.05%</b>
資本	36,000,000	20.49%	34,000,000	19.99%
保留盈餘	5,824,499	3.31%	4,978,959	2.93%
法定盈餘公積	2,807,898	1.60%	2,469,682	1.45%
特別盈餘公積	3,016,601	1.71%	2,509,277	1.48%
其他權益	310,820	0.18%	66,695	0.03%
<b>權益總計</b>	<b>42,135,319</b>	<b>23.98%</b>	<b>39,045,654</b>	<b>22.95%</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175,703,157</b>	<b>100.00%</b>	<b>170,103,232</b>	<b>100.00%</b>

註：本表係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己 、 附 錄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
(四)	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營業、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 30%，惟各基金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在 1,000 萬元以下者，不在此限。
	二、財政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乙、財政部主管
	一、中國輸出入銀行
(一)	中國輸出入銀行為配合政策之專業性銀行，其資本額截至 110 年底為 320 億元，為強化融資功能，支援我國拓展海外經貿活動量能，行政院 111 年 6 月核定「中國輸出入銀行強化功能增資新台幣 100 億元計畫」，預計完竣後資本額增為 420 億元。然查過去中國輸出入銀行配合政府 ODA 政策，對於前邦交國家仍有債權，106 年時估計仍有 150 億元未收回，金額已超過本次增資額度，則中國輸出入銀行應積極處理對外債務收回，以強化資本體質，減輕國庫增資負擔，爰要求中國輸出入銀行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債務處理之書面檢討報告。
(二)	111 年面臨戰爭、美國鷹式升息等國際因素，導致金融環境波動大，許多新興國家之經濟發展與金融穩定性浮現危機指
	本行目前無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嗣後若有編列將遵照辦理。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7 月 5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3439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7 月 13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614890 號函送立法院。
	二、謹將書面報告內容重點摘陳如下： 本行所辦理之國際經濟合作融資案件，我國與借戶間外交關係存續與否並不影響輸銀對借戶之債權，即使與我國中止外交關係，借戶為維護其於國際資金市場之信用評等，多能如期還款以避免違約情事產生，目前僅有 2 案仍積欠款項未還，均屬重債貧窮國家，本行仍持續積極辦理追償。其餘案件目前還本付息情形均屬正常，本行將密切注意借戶之還款情形，倘借戶未能正常履約或有其他違反契約規定之情事時，將依契約規定辦理催收、採取必要之保全措施，確保本行債權。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7 月 5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3439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7 月 13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標，部分國家亦因此遭國際信評機構調降信用等級。為確保相關衝擊對於中國輸出入銀行的衝擊能降至最低，爰請中國輸出入銀行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外在環境之變遷，如何影響該行所辦理之授信及保險業務原則。</p>	<p>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614891 號函送立法院。</p> <p>二、謹將書面報告內容重點摘陳如下：</p> <p>(一) 在授信業務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行依據中國輸出入銀行條例、銀行法及有關法令，訂定「授信政策」，以確立本行授信(融資及保證)業務營運之基本原則及規範，俾有效配合政府政策，促進出口貿易，發展國民經濟。</li> <li>2. 近年來國內外經濟狀況及金融環境之變動，面臨風險增加暨業務推展受限困境，惟本行在落實政府各項經貿政策及兼顧授信風險控管之考量下，除積極提供廠商所需各項金融支援外，辦理各項授信業務時，均秉持嚴謹之態度，遵循授信 5P 原則，慎選債信良好之客戶承做，並依授信戶之營運及信用狀況核予適當之授信額度，貸放後確實掌握及控管授信戶資金用途，以確保銀行債權。</li> <li>3. 本行轉融資業務係配合政府經貿政策與市場需求，與全球信譽良好之銀行建立合作關係，透過授予國內外金融機構信用額度，供其轉貸予國外進口商向我國購買產品；為加強風險控管，面對金融市場波動較大或已遭降等之國家，本行適時調整其風險限額，並考量轉融資銀行過往動撥情形，採縮減銀行額度或暫緩合作等；另評估邀請新銀行合作時，係以該國資信良好之銀行為對象。</li> </ol> <p>(二) 在輸出保險業務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因應各國政經情勢，適時採取適當之風險管控措施，並強化對於較大額度買主案件之核保措施，例如增購徵信報告、每半年追蹤大額信用</li> </ol>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額度之買主、運用國際知名信用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動態控管。</p> <p>2. 對於風險較高新興市場國家，則建議出口商優先採風險較低之信用狀付款方式，並可投保本行信用狀貿易保險。本行審慎評估新申請案件，除與全球 20 餘家徵信機構保持密切配合，取得更加完整及更新之買主徵信資訊，交叉比對，協助降低核保資訊不足或不透明所造成之風險，舊案買主更新額度案件，更需檢視其付款紀錄，評估信用評等達一定等級始可承保，降低買主違約之情形。</p> <p>3. 另為即時掌握新興市場買主付款情形，本行亦嚴密監控目前已承做之案件，主動聯繫客戶了解買主付款情形，若有帳款到期未付款之情事，立即通報並詳加記錄，俾以動態控管風險，減少損失發生之機率。</p>
(三) 中國輸出入銀行於 111 年 11 月 9 日備詢時，回覆該行為配合政府 ODA 政策，對於前邦交國家未收回款項，金額大約尚有 150 億元。惟當日中國輸出入銀行又透過媒體放話表示，相關金額已追回過半款項，明顯與備詢時說詞不一，故請中國輸出入銀行於 1 週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前邦交國家之未收回款項總額」之書面報告。	<p>一、本行業以 112 年 7 月 5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3439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7 月 13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614892 號函送立法院。</p> <p>二、謹將書面報告內容重點摘陳如下：</p> <p>本行所辦理之國際經濟合作融資案件，我國與借戶間外交關係存續與否並不影響輸銀對借戶之債權，即使與我國中止外交關係，借戶為維護其於國際資本市場之信用評等，多能如期還款以避免違約情事產生，目前僅有 2 案仍積欠款項未還，均屬重債貧窮國家，本行仍持續積極辦理追償。其餘案件目前還本付息情形均屬正常，本行將密切注意借戶之還款情形，倘借戶未能正常履約或有其他違反契約規定之情事時，將依契約規定辦理催收、採取必要之保全措施，確</p>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推出「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永續發展已是我國重視之核心價值，金融事業機構應發揮資金提供者對供應鏈的巨大影響力。爰要求中國輸出入銀行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如何強化綠色放款業務，引導企業減碳轉型」書面報告。	<p>保本行債權。</p> <p>一、本行業以 112 年 7 月 5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3439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7 月 13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614893 號函送立法院。</p> <p>二、謹將書面報告內容重點摘陳如下：</p> <p>本行業將永續金融導入相關業務中：</p> <p>(一) 修訂「授信政策」，將辦理企業授信審核考量之面向納入授信戶對 ESG(環境、社會、公司治理)議題之遵循情形，並修訂「信用風險評估作業要點」，將信用風險評估工作範圍擴及至授信戶對應 ESG 等面向之風險，及對該相關議題之遵循情形，核予相應之信用評等，以落實永續金融之風險管理。同時修訂「辦理保證業務手續費計收標準」及「對企業放款定價注意事項」，使投資、融資及商品審查流程納入 ESG 因子，以增訂授信戶 ESG 達成評鑑標準可作為利/費率酌減依據，引導授信戶進一步重視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議題。</p> <p>(二) 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確保 ESG 相關業務推動，引領同仁及客戶往綠色金融精進。</p> <p>(三) 本行 111 年 4 月成為赤道原則協會一員，並通過本行「赤道原則案件實施要點」及「赤道原則案件作業規範」，將赤道原則精神導入相關徵、授信作業細節中，112 年 4 月正式開始適用，將赤道原則精神納入本行「授信政策」、「辦理專案融資要點」及「辦理聯合授信要點」。</p> <p>(四) 本行 111 年 9 月正式提出支持 TCFD (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p>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Financial Disclosures)「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參加之申請，積極導入氣候風險相關財務揭露，並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通過審核，列於 TCFD 支持者名單。並於 112 年 5 月底完成「本國銀行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提升本行永續發展議題之實踐及企業社會責任形象之國際能見度，依循 TCFD 四大面向(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進行相關資料蒐集，鑑別短、中、長期氣候風險議題，訂定氣候風險管理政策，112 年 6 月完成年度「TCFD 專案報告書」。</p> <p>(五) 本行積極配合政府政策，111 年間已核准多筆連結 ESG 評鑑標準之授信案件，滿足客戶綠色授信之需求。另本行亦受國家發展委員會委託成立「國家融資保證中心」，與其他銀行或同業合作，積極推動綠能建設，提升我國能源自主化，俾達到淨零碳排之目標。</p> <p>(六) 本行配合「財政部 ESG 倡議平台具體執行方案」訂定 ESG 短中長期階段性目標，以落實永續金融，引導企業進行低碳轉型，邁向永續發展目標。配合該方案之「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初稿及盤查清冊。</p> <p>(五) 授信與保證資產品質為銀行經營良窳之重要關鍵，中國輸出入銀行近年逾期放款比率及逾期放款概呈增加，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所述，該行近年度授信資產品質，逾期放款比率及逾期放款除 108 年底及 110 年底略為下降外，其餘年度概呈增加趨勢，111 年 8 月底更較 110 年度同期增加 0.02 個百分點及 3,296</p> <p>一、本行業以 112 年 7 月 5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3439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7 月 13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614894 號函送立法院。</p> <p>二、謹將書面報告內容重點摘陳如下：</p> <p>(一) 本行辦理各項授信業務，向來均秉持嚴謹之態度，慎選債信良好之客</p>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萬 9 千元，授信資產品質弱化且部分國家如俄羅斯、烏克蘭等因政經環境及債務還款情形不佳，信用等級下降，風險升高，基於全球通貨膨脹壓力仍高，未來經濟情勢存有風險，中國輸出入銀行於落實政策任務外，應預為綢繆審慎管控風險，並加強現有授信資產保全，俾減少呆帳損失，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降低逾期放款比率之書面報告。</p>	<p>戶承做，故歷來逾期放款案件並不多見。即使爾來積極配合辦理各項風險性較高之政策性貸款，惟因本行嚴格執行風險控管，逾放案件並未隨之增加。且依據本行國家風險額度作業要點規定，外國發生戰爭情形，導致該國國家風險急劇升高時，即停止一切新案之承作，如本行自 111 年 2 月 25 日起已暫停烏克蘭及俄羅斯國家評等之適用，停止新案承作。</p> <p>(二) 本行截至 111 年底，逾放金額約新臺幣 8 千 1 百萬元，逾放比率 0.047%，備抵呆帳覆蓋率 3,153.95%，逾期放款及逾放比率仍獲得有效控制，與金管會公布之本國銀行平均逾放比率 0.15%、平均備抵呆帳覆蓋率 910.46%比較，授信品質堪稱良好。</p> <p>(三) 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是本行責無旁貸之使命，為兼顧落實政府各項經貿政策及授信風險控管之考量，本行辦理各項授信業務時，除積極提供廠商所需各項金融支援，亦將審慎評估客戶之債信狀況，擇優承做，以降低授信風險。</p>
(六)	<p>行政院為促進國內綠能及重大公共建設之推動，於 109 年 11 月 2 日核定「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推動方案」，由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及參與金融機構共同出資 100 億元為目標，提供融資保證服務，並委請中國輸出入銀行擔任國家融資保證之執行單位，於 110 年 1 月 20 日成立國家融資保證中心辦理融資保證相關業務。惟截至 110 年底止，國家融資保證之簽約金融機構計有 8 家公股銀行，占 36 家本國銀行之 22.22%，民營銀行簽約加入意願低落，不利擴大承保業務規</p>	<p>一、本行業以 112 年 7 月 5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3439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7 月 13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614895 號函送立法院。</p> <p>二、謹將書面報告內容重點摘陳如下：</p> <p>(一) 國家融資保證中心(下稱融保中心)110 年 1 月 20 日成立至 112 年 5 月底止，總計承做綠能設備與服務案 9 件，累計核准保證額度為新臺幣(下同)48 億 3,657 萬餘元，本方案保證總額度以募集資金之 10 倍</p>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模，亟待積極向民營銀行推廣行銷及溝通協調，提升共同參與出資之意願，以拓展融資保證量能，另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所述，國家融資保證中心自110年1月20日成立至111年8月底止，僅承保綠能設備與服務案5件，保證餘額7億4,716萬3千餘元，相較於出資總額81億6,427萬9千餘元，未見明顯成長，為免資源浪費及面臨融資業績壓力，專戶及人員募集等運作規劃宜視承保及市場狀況滾動調整，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升高民營銀行加入國家融資保證中心之書面報告。</p>	<p>為原則，約可提供802億元之保證能量。</p> <p>(二)隨著離岸風電第三階段區塊開發將於2025年開始進行，6家開發商參與2026年到2027年共3GW併網容量之商選作業經濟部預估每家開發商申設容量500MW需投資約900億元，6家共需5,400億元資金，同時每家開發商皆有數家國產化供應鏈廠商，故國產化供應鏈之融資保證需求亦將隨之上升，預期融保中心業務量將逐漸增加。該中心已積極拜訪簽約之8家泛公股行庫，針對未來籌組國產化供應鏈廠商之相關聯合授信案，就個案風險、籌組進度等進行瞭解及討論。此外，亦持續關注最新離岸風電之業界訊息並拜訪開發商及國產化供應鏈廠商，介紹本機制保證模式，以促成案件成立。</p> <p>(三)國發會為推動我國綠能產業發展，依據經濟部、業者及銀行實務上之意見，已二度修訂本方案，本方案推動期程已延長5年至119年，並新增購電、儲能、本國統包企業為融資保證對象，提高部分項目保證金額及年限，逐步擴大融資保證政策範疇，應可升高民營銀行參與本方案之意願。</p>
(七)	<p>依112年度中國輸出入銀行預算案之經營趨勢，為配合提振國內企業投資意願，穩定國內經濟發展，除積極參與金融同業之聯貸案件，亦致力協助廠商自國外進口精密設備及取得重要能源、原物料等，同時積極參與國際聯合貸款業務，以增進國際間之金融同業往來關係，並擴大業務觸角與利基。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所述，近期中國輸出</p>	<p>一、本行除辦理聯合授信業務外，並協助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及「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結合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經濟部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及國際貿易局推貿基金等政府支援，提供輸出入融資及保證、海外投資融資及海外營建工程保證等業務。此外，為配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提升我國經濟動能，亦積極對國內參與「軌道建設」、「水環</p>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入銀行國內聯貸案件及參貸餘額未因近年海外臺商回臺投資及政府持續投入公共建設同步提升，反而衰退，對照國際聯貸案參貸件數雖降低，餘額卻有所成長，為提升收益，爰要求於安全性前提下強化經營，積極拓展放款業務。</p>	<p>境建設」、「綠能建設」等公共工程之業者提供融資與保證等金融支援。</p> <p>二、本行未來將依授信 5P 原則，於風險控管之前提下，擇優參加聯合授信案件，並與知名主辦銀行保持密切聯繫，掌握與「新南向政策」、「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方案」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等政策相關之聯合授信案源，積極拓展放款及保證業務，以達成本行政政策與營運目標。</p>
(八)	<p>有鑑於臺灣與中東歐各國關係提升，為進一步強化雙邊經貿投資合作，宣布成立 10 億美元中東歐融資基金，並由中國輸出入銀行擔任執行單位，促成更多合作項目成案，並共創臺歐長遠之互惠友好合作關係。另查，行政院 109 年 11 月 2 日核定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推動方案，由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參與銀行共同提供專款，合計 81 億 6,427 萬 9 千餘元作為授信保證，協助我國綠能政策與重大公共建設推展。然而，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推動方案自 110 年 1 月 20 日成立迄 111 年 8 月底止，承保件數及融資保證餘額不高，更有資源浪費及面臨融資業績壓力增加之問題。綜上，請中國輸出入銀行就中東歐融資基金避免發生與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成效不彰，實質深化臺歐雙邊關係進行研議，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行業以 112 年 7 月 5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3439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7 月 13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614896 號函送立法院。</p> <p>二、謹將書面報告內容重點摘陳如下：</p> <p>(一) 為支持臺灣廠商赴中東歐投資之資金規劃及需求，112 年 5 月中東歐融資基金審議委員會通過新增新臺幣為中東歐融資基金貸款幣別(原為美元及歐元)，將提升中東歐融資基金運用彈性。經國家發展委員會(下稱國發會)會銜外交部陳報行政院，修正方案業於 112 年 7 月 5 日奉行政院核定，可望擴大中東歐融資基金承做量能。本行已有多筆潛在案源於各中東歐地區國家持續洽談中，分布產業亦相當多元。</p> <p>(二) 中東歐融資基金針對有意與臺灣企業以合資、技術合作、貿易往來或建立供應鏈關係之中東歐廠商，提供具備競爭力之貸款利率、彈性之分期償還方式及貸款期限等客製化的貸放條件。臺灣與中東歐國家在產業發展及科技水平各有專長領域，雙方具合作互補空間，各項實質經貿往來亦更多元與頻繁，潛在效益可觀。本行持續推廣臺灣與中</p>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九)	<p>國家融資保證機制為促進我國順利推動綠能建設與重大公共建設授信能量，並強化國內金融業進行專案融資案件之保障。國家融資保證中心成立於 110 年 1 月，國家融資保證績效表統計至 111 年 9 月 30 日，承作案件 5 件，累計授信額度 29 億元，累計核准保證額度 17.5 億元。惟查，中國輸出入銀行推動該方案，迄今承作件數與融資保證額度仍與目標額度相去甚遠，為避免資源浪費，及面臨業績壓力，爰要求中國輸出入銀行應就市場狀況滾動調整，並就檢討及精進成效，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東歐當地廠商多善用中東歐融資基金方案，咸信可促進臺灣與中東歐國家之經濟、產業及貿易合作，深化臺歐經貿鏈結，進而建立可長可久的雙邊互惠合作關係。</p> <p>(三) 本行於 112 年 3 月於外交部舉辦視訊說明會，向我國駐中東歐國家 6 個代表處說明本方案，俾利與各駐處共同推動。本行並持續於國內北、中、南辦理一系列中東歐融資基金說明會，推廣該方案及介紹中東歐各國當地投資環境及稅務相關資訊，期能攜手企業，深耕中東歐市場。</p> <p>(四) 中東歐融資基金及國家融資保證機制均為政府交付本行執行之重點業務，仍在初期開創階段，本行均積極戮力推動，希望能逐漸開花結果。在國發會、外交部、經濟部、財政部與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等主政機關指導下，本行將持續努力，落實中東歐融資基金設立之目的，分享臺灣成功經驗，促進我國與中東歐國家各項經貿與產業合作。</p> <p>一、本行業以 112 年 7 月 5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3439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7 月 13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614897 號函送立法院。</p> <p>二、謹將書面報告內容重點摘陳如下：</p> <p>(一) 國家融資保證機制(下稱本機制)融資保證對象及用途主要係為提升我國綠能相關產業之國產化能力，範疇限從事國內綠能建設開發之企業、供應國內或輸出國外綠能建設開發所需之本國企業以及本國企業參與重大公共建設或前瞻基礎建設等支出所需融資或保證。</p>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二) 本機制承做案件之對象為參與本機制之 8 家公股行庫，各行庫提供符合國家融資保證作業要點之授信案件，送案至國家融資保證中心(下稱融保中心)審議是否承保，故業務量受到 8 大公股行庫所提供之影響。融保中心持續積極拜訪簽約之行庫，針對未來籌組國產化供應鏈廠商之相關聯合授信案，就個案風險、籌組進度等進行瞭解及討論。此外，亦關注最新離岸風電業界訊息並拜訪開發商及國產化供應鏈廠商，介紹本機制保證模式，以促成案件成立。</p> <p>(三) 隨著離岸風電第三階段區塊開發將於 2025 年開始進行，6 家開發商參與 2026 年到 2027 年共 3GW 併網容量之商選作業。經濟部預估每家開發商申設容量 500MW 需投資約 900 億元，6 家共需 5,400 億元資金，同時每家開發商皆有數家國產化供應鏈廠商，故國產化供應鏈之融資保證需求亦將隨之上升，預期該中心業務量將逐漸增加。</p> <p>(四) 國發會為推動我國綠能產業發展，依據經濟部、業者及銀行實務上之意見，已二度修訂本方案，本方案推動期程已延長 5 年至 119 年，並新增購電、儲能、本國統包企業為融資保證對象，提高部分項目保證金額及年限，逐步擴大融資保證政策範疇，預計可吸引更多案源及升高民營銀行參與本機制之意願。</p>
(十)	<p>中國輸出入銀行過去曾於第 10 屆第六會期在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備詢時表示，針對斷交國積欠的 150 億元欠款，目前已追討回大多數款項，僅餘中非共和國、剛果兩國合計約新臺幣 67 億元的貸款債</p> <p>一、本行業以 112 年 7 月 5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3439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7 月 13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614898 號函送立法院。</p>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權，且中國輸出入銀行向兩國追討款項之訴訟已於 2017 年勝訴，但該 2 國表示有履約困難，中國輸出入銀行目前仍在持續追回款項中。除此之外，日前外交部正式宣布我國與宏都拉斯斷交。為進一步了解宏都拉斯過去向我國貸款之各項契約總金額、還款期限，以及中非共和國、剛果兩國之還款進度，爰要求中國輸出入銀行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十一) 鑑於人口減少、少子化情形嚴重影響社會安定、經濟發展，已屬國安層級問題，要求中國輸出入銀行研提對其員工生育給予每胎 10 萬元補助(比照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推動獎勵生育政策)。</p>	<p>二、謹將書面報告內容重點摘陳如下：          本行所辦理之國際經濟合作融資案件，我國與借戶間外交關係存續與否並不影響輸銀對借戶之債權，即使與我國中止外交關係，借戶為維護其於國際資本市場之信用評等，多能如期還款以避免違約情事產生，目前僅有 2 案仍積欠款項未還，均屬重債貧窮國家，本行仍持續積極辦理追償。其餘案件目前還本付息情形均屬正常，本行將密切注意借戶之還款情形，倘借戶未能正常履約或有其他違反契約規定之情事時，將依契約規定辦理催收、採取必要之保全措施，確保本行債權。</p> <p>一、本案業於 112 年 2 月由臺灣銀行邀集財政部所屬國營事業機構召開會議討論研提綜整可行方案，會議建議提供員工獎勵性福利-員工生育補助，每胎補助金額 10 萬元(雙胞胎以二胎計，依此類推)，並由臺灣銀行擬具員工生育補助可行性報告，於 112 年 3 月函報財政部層轉核議。</p> <p>二、112 年 8 月奉財政部書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復依相關機關(單位)意見，考量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既係實施單一薪給待遇制度，其員工福利事項係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辦理，倘再支給生育補助，恐引致其他部會事業機關或非支領一般公教待遇者要求援引比照，增加政府財政負擔，爰本案宜請再酌。</p>